

國立陽明大學與國立交通大學合校工作委員會第1次會議紀錄

時間：108年2月14(星期四)下午2時

地點：陽明大學行政大樓2樓會議室

交通大學浩然圖書資訊中心8樓第1會議室

主席：張懋中校長

出席：陽明大學委員：郭旭崧校長、謝仁俊副校長、楊慕華副校長、周穎政教務長、教師會代表江惠華教授、學生代表蔡惟丞同學、學生代表洪辰昊同學、醫學院陳震寰院長、醫工學院吳俊忠院長、生命科學院陳鴻震院長(姜安娜教授代理)、牙醫學院許明倫院長、護理學院劉影梅院長、藥科院康熙洲院長、人社院王文基院長

交通大學委員：陳信宏副校長(巫木誠教授代理)、張翼副校長、陳俊勳副校長、教師會代表李威儀教授、學生代表陶翊軒同學、學生代表陳嘉文同學、生科學院吳妍華教授、電機學院唐震寰院長、資訊學院莊仁輝院長、理學院陳永富院長、工學院韋光華院長、人文社會學院曾成德院長、管理學院鍾惠民院長

列席：陽明大學：校友總會代表白勝方顧問、人事室鄒麗華主任

交通大學：校友總會代表陳俊秀執行長、人事室任明坤主任、行政事務規劃小組成員黃世昌老師

記錄：駱巧玲

壹、主席報告

有關兩校合校之存續問題，經持續與教育部溝通，已獲教育部支持，未來合併將不限於存續合併或新設合併，而將有雙存續之合校型態，意即兩校皆為存續大學。依此概念將完整保留兩校悠久之歷史傳統及累積之研究能量，於合校後能立基於兩校既有之基礎上開創新局，並落實大學自主精神，合校後依校內程序自行遴選產生校長。教育部冀望兩校能於合校意向書中闡明該理念，經兩校校務會議通過後，其將協助進行部內之修法工作，期成為未來國立大學合校之典範。

貳、報告事項

- 一、為辦理合校事務，兩校分別於國立陽明大學108年1月16日107學年度第2次臨時校務會議、國立交通大學108年1月16日107學年度第1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國立陽明大學與國立交通大學合校工作委員會設置辦法」，兩校業依據前述規定成立相關委員會及工作小組。
- 二、依據國立陽明大學與國立交通大學合校工作委員會設置辦法第三條規定略以「本會置委員二十六至二十八人，陽明及交大各十三至十四人，校長為當然委員。召集人由陽明及交大兩校校長輪流兼任，單數次會議由交大校長兼任、雙數次會議由陽明校

長兼任」。前述規定之單數次、雙數次會議召集人輪流兼任之方式，係前以抽籤決定，爰本次會議召集人為交通大學張懋中校長。

- 三、依據前述設置辦法第五條規定：本會每月召開會議一次，108年度已預定之兩校共同開會期程為2月14日(四)、3月14日(四)、4月18日(四)、5月16日(四)、6月13日(四)下午2時，請各位委員預留時間。

參、討論事項

案由一：有關國立陽明大學與國立交通大學合校規劃作業時程表，請討論。

說明：

- 一、為辦理合校作業，業擬定國立陽明大學與國立交通大學合校規劃作業時程表(如附件 1，P5)，另為利委員會及各小組作業，交大亦擬定短程(迄 108 年 3 月底)之規劃小組作業時程表(如附件 2，P10)，提供參考。
- 二、依前述作業時程，擬訂於本次會議後隔周，即 108 年 2 月 18 日至 22 日間舉行合校公聽會，交通大學已規劃於 108 年 2 月 21 日召開「國立陽明大學與國立交通大學合校作業—交大公聽會」聽取全校人員意見。

決議：照案通過，惟作業時程表得依合校作業需要彈性調整。本委員會第 2 次會議邀請教育部列席。

案由二：國立陽明大學與國立交通大學合校意向書草案(大綱)，請討論。

說明：

- 一、108 年 1 月 28 日 14 時召開「國立陽明大學與國立交通大學合校工作委員會-兩校學術、研究及行政事務規劃小組第 1 次聯合會議」。此次會議由交大邀請陽明對等召開，以視訊方式進行，討論合校意向書大綱。此會議前，本校學術、研究及行政事務規劃小組均已召開個別小組會議，並與陽明對等之小組交換意見，密集交流。
- 二、檢附該次會議紀錄如附件 3、P13，兩校各自提供之草案資料，合校意向書大綱如附件 4，P15；合校意向書—陽明版如附件 5，P16；合校意向書—交大版如附件 6，P30)。
- 三、另檢附 108 年 2 月 12 日交通大學提供之合校意向書—綜合版(草案)如附件 7，P50，陽明大學就該綜合版草案提出之建議意見如附件 8，P61。

決議：綜合說明三內之附件內容，即交大提供之合校意向書—綜合版(草案)、陽明大學提出之建議意見，及委員發言修正之意見整理如附件 9，P62，新增及修正部分以紅色字表示(其中待補未完成之文字，將於近日儘速彙整後再提供)。

案由三：國立陽明大學與國立交通大學將以對等方式合校。合校後第一任校長的產生方式，兩校應及早與教育部討論並協商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教育部為執行大學法第十條規定，特設公立大學校長遴選小組，遴選小組置委員九人至十五人，並訂有小組委員產生方式，該作業要點請見另附件。
- 二、參據教育部公立大學校長遴選小組設置及作業要點第1點及第2點規定，建議於合校意向書中陳述，合校後教育部所設校長遴選小組之委員九人至十五人，除依該規定應包括陽明及交大代表各一人外(分別由兩校校務會議推選)，其餘委員於教育部遴聘時，請同意「授權」由陽明及交大分別依該要點第1項各款所列條件推薦共二分之一以上委員(亦分別由兩校校務會議推選)，並請教育部於該等受推薦委員中「遴聘」至少二分之一擔任委員。

決議：撤案。

案由四：兩校共同建請教育部儘速修改專科以上學校合併相關法規以利推動大學合併，請討論。(交大李威儀委員提)

說明：

- 一、國立大學合併所需依循的主要現行法規之一為「專科以上學校及其分校分部專科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以下簡稱「學校設立變更辦法」或該法規)。該法規第二條規定，國立大學合併可分兩類，分別是「存續合併」或「新設合併」，其定義如後：「一、存續合併：合併後僅一校存續，其他學校變更為存續學校之一部分、分部、分校或專科部。二、新設合併：合併後各校均消滅，成立為另一所新設專科以上學校，並另定新校名」。因此，國立大學合併不論是採取「存續合併」或「新設合併」，都有學校在法理上必須消滅，這對促進或鼓勵國立大學合併造成許多不必要的困擾。大學合併應該是歷史傳統的融合、而非消滅，因此應該建議教育部儘速修法廢除「存續合併」與「新設合併」的定義。
- 二、經查「學校設立變更辦法」，所謂「存續合併」只在該法規第二條定義名詞時出現，並未在任何其他條文出現。所謂「新設合併」除在第二條定義名詞時出現外，只在第二十七條出現過。該法規第二十七條規定「新設合併後之專科以上學校應置校長一人，第一任校長，比照新設立之專科以上學校校長，分別依大學法第十條及專科學校法第十六條規定產生」。因此，所謂「存續合併」與「新設合併」的主要實質差別就在於學校合併後新任校長的產生方式。但考量進行合併的大學多為建校多年、已有制度的大學，合併後的校長自應尊重大學自主的原則與精神，由合併後的大學依照其校內程序產生，因此應該建議教育部儘速修法，讓合併後學校的新任校長可以依照合校後的校內程序產生。
- 三、經查相關法規，以上修法變動僅牽涉到由教育部主管之部定法規，需要變更之條文數亦相當有限。

決議：於合校意向書內敘明雙存續合校型態及合校後依校內程序遴選產生新任校長之訴求，建議教育部協助儘速修正相關法規以促成。

案由五：兩校應儘快具體討論合校後的組織規程條文，並在兩校校務會議通過合校計畫書的同時通過兩校合併後的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組織規程，請討論。(交大李威儀委員提)

說明：

- 一、大學組織規程為學校的根本大法，根據大學法規定，舉凡學校組織系統、校務會議組成、校長遴選、院長遴選、系所主管遴選、行政主管任用資格、各種會議之任務、教師及學生之重要權益等都必須在學校組織規程中制定。
- 二、國立陽明大學（以下簡稱陽明）與國立交通大學（以下簡稱交大）討論合校自有許多需要協商或磨合之事，但其最重要的癥結應該落實在兩校合併後的學校組織規程。也唯有在學校組織規程明確訂定後，其他各項校內法規章則方有可能依序產生。為讓兩校能在合校過程中順利產生各項法規章則，也為避免兩校同仁或學生在合校後再起重大爭執，因此兩校應該儘快具體討論合校後的組織規程條文，並在兩校校務會議通過合校計畫書的同時通過兩校合併後的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組織規程。

決議：本案緩議，俟合校意向書經兩校校務會議通過後，再適時成立小組研訂合校暫行組織規程。

肆、臨時動議：無

伍、散會：下午 4 時 45 分

國立陽明大學與國立交通大學合校規劃作業時程表

作業時程108年1月至108年7月

工作項目	辦理日期	辦理事項	辦理單位
第一階段： 成立合校工作 委員會及下設 各事務規劃小 組	108.01.16	召開校務會議討論合校工作 委員會設置辦法及委員產生 與各小組成員作業要點	秘書室
	108.01.18~ 108.01.25	依校務會議通過情形，成立合 校工作委員會及各小組	秘書室 教務處 研發處
第二階段： 完成合校意向 書→陳報教育 部	108.01.28~ 108.02.14	各小組召開會議(討論：合校 意向書大綱、教學及行政單位 初步整合、請學院彙整系所意 見、辦理公聽會) 各小組視需要召開聯合會議	校內 各小組
	108.02.14	合校工作委員會會議(討論： 作業進程)	秘書室
	108.02.18~ 108.02.23	辦理公聽會：聽取關於教學及 行政單位整合、教師升等及評 量制度整合意見	校內各小 組或秘書 室
	108.03.08 前	召開與陽明對等之各小組會 議，整合完成合校意向書稿 (校內小組先行召開會前會)	校內各小 組與陽明 各小組
	108.03.14	合校工作委員會會議(討論： 合校意向書稿)	秘書室
	108.03.15~ 108.03.27	召開兩校校務會議 討論合校意向書	兩校 各自辦理
	108.03.28 前	合校意向書陳報教育部	秘書室

第三階段： 完成合校計畫書→陳報教育部→陳報行政院核定	108.04.03 前	各小組召開會議(討論：合校計畫書大綱、教學及行政單位整合細節、請學院彙整系所意見、辦理公聽會) 各小組視需要召開聯合會議	校內各小組
	108.04.13 前	辦理公聽會：聽取關於合校計畫書項目及內容之意見	校內各小組或秘書室
	08.04.17 前	召開與陽明對等之各小組會議，草擬合校計畫書初稿 (校內小組先行召開會前會)	校內各小組與陽明各小組
	108.04.18	合校工作委員會會議(討論：合校計畫書初稿，與教育部會商?)	秘書室
	108.04.30 前	各小組召開會議並辦理公聽會，再次聽取關於合校計畫書內容之意見。	校內各小組
	108.05.10 前	召開與陽明對等之各小組會議，擬定合校計畫書草案 (校內小組先行召開會前會)	校內各小組與陽明各小組
	108.05.16	合校工作委員會會議(討論：合校計畫書草案，與教育部會商?)	秘書室
	108.05.17~ 108.05.24	召開兩校校務會議 討論合校計畫書	兩校各自辦理
	108.05.25 前	合校計畫書陳報教育部	秘書室
第四階段：依合校計畫書進行整合實務作業	108.05.25~ 108.06.30	教育部、行政院審議合校計畫書，若需修正，尚需召開合校工作委員會會議及校務會議再討論通過。 (預備：108.06.13合校工作委員會會議、108.06.24當週擇	

		日召開校務會議) 各小組展開實務整合前置作業	
	108.07.18	合校工作委員會會議	秘書室
第五階段： 國立陽明交通 大學揭牌	108.07.起	完成整合及組織規程與各項 規章制度之訂定	

附記：表列工作項目與辦理日期經合校工作委員會決議或修正調整。

提醒事項：

- 一、表內所訂開會日期，建議相關作業單位需預為保留主管行程及預為庶務安排。
- 二、各小組得視需要召開聯合會議及公聽會。
- 三、秘書室備有他校之合校意向書及合校計畫書草案供參。

國立陽明大學與國立交通大學合校規劃作業時程圖

月份 工作項目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召開校務會議	-*-		--*		-**	--*	
成立合校工作委員會	--*						
成立各事務規劃小組	--*						
召開各事務規劃小組會議		*--	*--	***	*--		
辦理公聽會		--*		-*-			
召開合校工作委員會會議		-*-	-*-	-*-	-*-		-*-
完成合校意向書 報教育部			--*				
完成合校計畫書 報教育部					--*		
教育部、行政院審議 合校計畫書					--*	***	
依合校計畫書進行整 合實務作業						*	***

※上表內每月分為上旬、中旬、下旬，以「*」示之。

第一階段：成立合校工作委員會及下設各事務規劃小組

第二階段：完成合校意向書→陳報教育部

辦理公聽會：聽取關於教學及行政單位整合、教師升等及評量制度整合意見→規劃小組草擬合校意向書→送合校工作委員會討論→兩校校務會議通過

第三階段：完成合校計畫書→陳報教育部→陳報行政院核定

辦理公聽會→規劃小組草擬合校計畫書→送合校工作委員會討論(與教育部會商)→兩校校務會議通過

第四階段：依合校計畫書進行整合實務作業

第五階段：完成整合及組織規程與各項規章制度之訂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揭牌

國立陽明大學與國立交通大學合校—交大學術、研究及行政事務規劃小組作業時程表(預估)

工作項目	辦理完成日期	提要事項	工作內容
第一階段： 成立合校工作委員會及下設各事務規劃小組	108.01.16	召開校務會議討論合校工作委員會設置辦法及委員產生與各小組成員作業要點	1. 校長指定小組召集人後，即刻簽請召集人指定小組成員。(國立交通大學辦理與國立陽明大學合校工作委員會及相關小組成員作業要點)
	108.01.18~ 108.01.25	依校務會議通過情形，成立合校工作委員會及各小組	2. 三位小組召集人會商：是否召開小組聯合會議或個別召開及召開日期。 3. 決定第1次會議日期及該日期前需完成之前置事項日期 4. 研擬合校意向書大綱(幕僚單位應繕製大綱草案) 5. 辦理公聽會之規劃構想(小組聯合?日期?主持人?)
第二階段： 完成合校意向書→陳報教育部	108.01.28~ 108.02.14	各小組召開會議(討論：合校意向書大綱、教學及行政單位初步整合、請學院彙整系所意見、辦理公聽會)	1. 各小組視需要召開小組個別會議 2. 各小組視需要個別與陽明對等小組召開會議 3. 召開第1次小組聯合會議，討論： (1)合校意向書大綱 (2)各學院彙整系所對於合校意向書內容意見(?日期前) (3)辦理公聽會聽取合校意向書內容意見(?日期前) 4. 將校內三組聯合完成之合校意向書大綱提送合校工作委

			員會(2/11前)
108.02.14	合校工作委員會會議		討論：作業進程、合校意向書大綱 (將決議情形通知各小組)
108.02.18~ 108.02.23	辦理公聽會：聽取關於教學及行政單位整合、教師升等及評量制度整合意見		1. 各學院彙整完成系所對於合校意向書內容意見(送回日期?)—需提供合校意向書大綱 2. 完成辦理公聽會聽取合校意向書內容意見—需提供合校意向書大綱 3. 召開第2次聯合會議，彙集前述「1.2.」蒐集之意見，討論完成合校意向書草案。並指派代表與陽明開始洽商於3/8前召開兩校對等之聯合小組會議相關具體事項。
108.03.08前	召開與陽明對等之各小組會議，整合完成合校意向書草案		召開與陽明兩校對等之聯合小組會議討論合校意向書草案，於3/8前將合校意向書草案提送合校工作委員會。
108.03.14	合校工作委員會會議		討論：合校意向書草案
108.03.15~ 108.03.27	召開兩校校務會議 討論合校意向書草案		依合校工作委員會會議決議修正合校意向書草案，提送於此期間召開之校務會議討論。(本校校務會議3/20召開)
108.03.28前	合校意向書陳報教育部		依校務會議決議情形，與陽明洽商是否需再修正事宜，於此日期前將「合校意向書」陳報教育部。(合校意向書不需教育部核定，故於兩校校務會議通過後，即非「草案」)

108.03.08~108.03.28期間，比照前述工作內容，開始規劃構想下一階段之合校計畫書草案研議作業。
(將再考量是否需要於108.03.14當週期間，召開比照本次之作業說明會)

國立陽明大學與國立交通大學合校工作委員會— 兩校學術、研究及行政事務規劃小組第一次聯合會議紀錄

會議時間：108 年 1 月 28 日(星期一)14：00

會議地點：交通大學浩然圖書資訊中心 8 樓第 1 會議室/陽明大學行政大樓
2 樓會議室

主席：交通大學陳信宏副校長、陽明大學周穎政教務長

出席：兩校學術、研究及行政事務規劃小組學術事務小組召集人及委員(如
會議簽到表)

記 錄：鄭欣怡

壹、報告事項

一、依「國立交通大學與國立陽明大學合校規劃作業時程表」規劃，此一階段重點為於 3 月下旬前完成兩校合校意向書，期使合校作業依期程順利推動。

二、相關法規及參考資料

(一)國立陽明大學與國立交通大學合校工作委員會設置辦法

(二)國立交通大學辦理與國立陽明大學合校工作委員會及相關小組成員作業要點

(三)國立交通大學與國立陽明大學合校規劃作業時程表

(四)大學法及大學法施行細則

(五)專科以上學校及其分校分部專科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

(六)國立大學合併推動辦法

(七)大專校院合併處理原則

(八)清大/竹教大合校意向書

貳、討論事項

案由、有關國立陽明大學與國立交通大學兩校合校意向書草案，請討論。

(兩校學術事務規劃小組、研究事務規劃小組、行政事務規劃小組提)

說明：

一、依據「國立陽明大學與國立交通大學合校工作委員會設置辦法」及「國立交通大學辦理與國立陽明大學合校工作委員會及相關小組成員作業要點」辦理。

二、兩校學術、研究及行政事務規劃小組分別初步草擬合校意向書如會議書面附件，提請討論，以利後續提送國立陽明大學與國立交通大學合校工作委員會會議討論。

結論：

一、積極爭取教育部支持合校及挹注補助經費，促成合校作業順利完成。

二、合校意向書論述調整建議：

(一)強化表達兩校有合校意願，並突顯兩校數位、醫學及研究優勢。

(二)建議從培育未來人才、影響台灣新興產業發展、建立台灣高教創新典範等面向描繪合校發展願景，並加強論述研究及校區發展規劃。

(三)合校所需經費需求需呼應合校之「數位醫學研究」發展願景，彰顯因應合校需另外投注經費之必要性，例如致和園區之校區規劃，將作為新設立數位醫學研究中心場所，以及作為校園順向坡各建築整修期間各單位臨時辦公場所，使爭取教育部經費挹注更具合理正當性。

三、合校意向書大綱架構調整如下：

(一)刪除「重要章則擬定」一節。

(二)大綱架構暫定調整為：「壹、前言」、「貳、發展願景」、「參、合校程序」、「肆、校區規劃及空間配置規劃」、「伍、組織架構」、「陸、教學與研究」、「柒、教職員工及學生權益保障」、「捌、基本資源需求」、「玖、結語」；其中「肆、校區規劃及空間配置規劃」是否保留或整併至「玖、基本資源需求」，由兩校行政事務規劃小組另行討論。

(三)請兩校各事務小組依今日調整後之大綱架構，參考兩校現有意向書草案版本內部討論後，再與對等小組進行討論，若有相關章節需跨小組討論，由兩校秘書室統籌協調。

參、臨時動議：無

(散會：15 時 40 分)

(將 1/21 會議決議併入陽明大學規劃之大綱架構)

壹、前言(I)

貳、發展願景 (原壹、合校願景(I))

參、合校程序 (III)

肆、校區規劃及空間配置規劃(原校區發展規劃(III))

伍、組織架構 (原組織調整／學術組織 (I)；行政組織(III))

陸、教學與研究(原組織調整／教學發展規劃(I)；研究發展規劃(II))

柒、教職員工及學生權益保障(原教職員生權益／教師(I)；職員(III)；學生 (I))

捌、重要章則擬定(I+II+III)

玖、基本資源需求(原伍、資源需求 (III+I, II))

壹拾、結語 (I)

註：綠色項目為陽明版架構新增

合校意向書-陽明版(草案)

20190128

壹、 前言

國立陽明大學與國立交通大學均為我國頂尖的研究型大學，培養無數優秀青年，對社會有卓越的貢獻。兩校各自發展的重點並不相同，陽明在高齡長照、腫瘤、腦科學、醫學工程等已有深厚基礎，和台北榮民總醫院有長期合作，此外宜蘭的附設醫院也積極挑戰成為醫學中心；而交通大學在電子、資通訊領域為台灣領導者。目前生醫、AI、智慧醫療、大數據等新興領域正在如火如荼的開展，不僅是世界看好的趨勢，也將影響未來世界的面貌，而這樣的發展趨勢，對於陽明（包含北榮、附醫）以及交通而言，各自無法完成如此的艱鉅任務，帶來跳躍式的進展，因此經過兩校校內討論後，2018年兩校校務會議正式通過啟動合校的程序。

貳、 發展願景

陽明大學以及交通大學的合校不僅是兩所大學合併為一新大學，而是立基於更遠大的目標，以兩校的專長互補，帶動嶄新領域發展，創造前瞻的研究成果，讓兩校合併創建出一所世界偉大大學。

藉由合併的契機，我們也希望能討論推動半法人化制度，成立「大學自主治理委員會」，該委員會由校內委員與校外委員組成，納入具有財務背景、法律背景專業人士，以及社會多元意見，以更符合大學學術專業屬性，亦可促使各校更積極地對外呈現績效責任，希望教育部能授予大學自主治理委員會校長遴選及續任權、同時監督合校的程序、預算編列使用以及其他重大事項。

參、 合校程序

(一) 準備期 (2019 年)

1. 展開合校前置作業，組成合校工作委員會，依據組織及業務進行分組協調，共同完成合校意向書並報教育部同意。
2. 依據合校意向書，進行合校細部規劃，完成合校計畫書報部。
3. 依據教育部核定進行掛牌。

- 聘請產官學等社會賢達人士組成「大學自主治理委員會」，遴選新校長，並督導合校進度，及確認符合合校計畫書規範。

(二) 啟動期(合併後第 1-3 年)

- 行政部門先行整合。
- 人員編制先不變動。
- 學院系所等學術部門暫維持原貌，同時開始討論未來系所整併期程。
- 財務規模比例不變。
- 討論法規制度修訂。

(三) 變動期(合併後第 4-6 年)

- 討論並完成法規制度。
- 討論並完成校內學術單位及研究單位整合。

(四) 完成期(合併後第 7 年)

適當的人員配置，整合學研單位，建立整體的法規制度。

肆、 校區規劃及空間配置規劃

考量合校後未來長期發展及國際競爭力，規劃新建館舍、相關設施以及合校衍生的支出，所需經費 76.6 億元。

(一) 硬體建設預估

1. 基礎建設經費：25 億元

致和園區位於陽明大學西南隅，基地面積 14,003.36 m²(約 4,236 坪)，如下圖；致和園開發案包括地上物拆除、整地、新建建築物及相關硬體設施，期有效整合二校行政、教學、研究中心創新研發及陽明大學師生基本生活機能需求，建構優良學術環境，提昇教育與研究層次，落實學術支持產業升級的政策，共同將專業研究技術化身為實質產品，展現生技醫療產業的最大用途與效益，進而協助提升台灣整體生技醫療產業的國際競爭力，加速陽明交通大學成為世界一流大學。



2. 老舊建築物結構補強修繕：15 億元

合校後將投入至少 20 億元經費修繕陽明大學實驗、研究大樓、行政大樓、醫學二館、護理館、活動中心、學人宿舍、學生宿舍..等現有老舊建築，以延長建物使用年限，依建築物結構詳評報告評估經費，分期辦理改善；同時更新建築物內硬體設備，以符合校後生醫科技及數位醫療之教學研究發展。

3. 資訊軟硬體系統整合與提升：6.6 億元

為讓兩校資訊基礎環境可以較為順暢的接軌，陽明端的資訊軟硬體基礎設施實有提升之必要。陽明基礎資訊環境的提升（含軟、硬體、網路架構、系統新建、升級，以及更新）經費需求合計約新台幣 6.6 億元。

4. 校區整合新增經費：15 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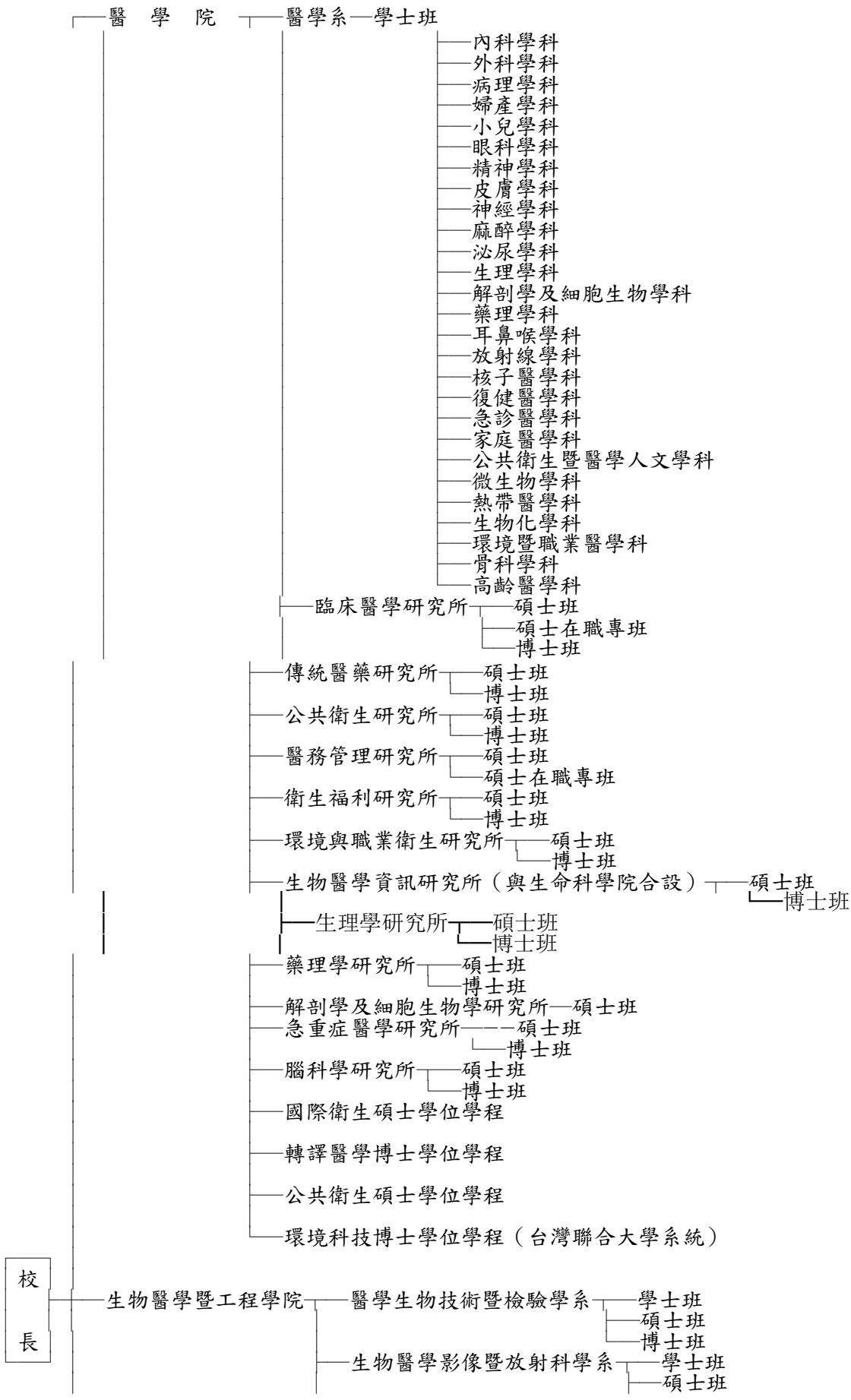
為因應兩校校區整合，如圖書館系統、交通接駁、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及其他相關衍生經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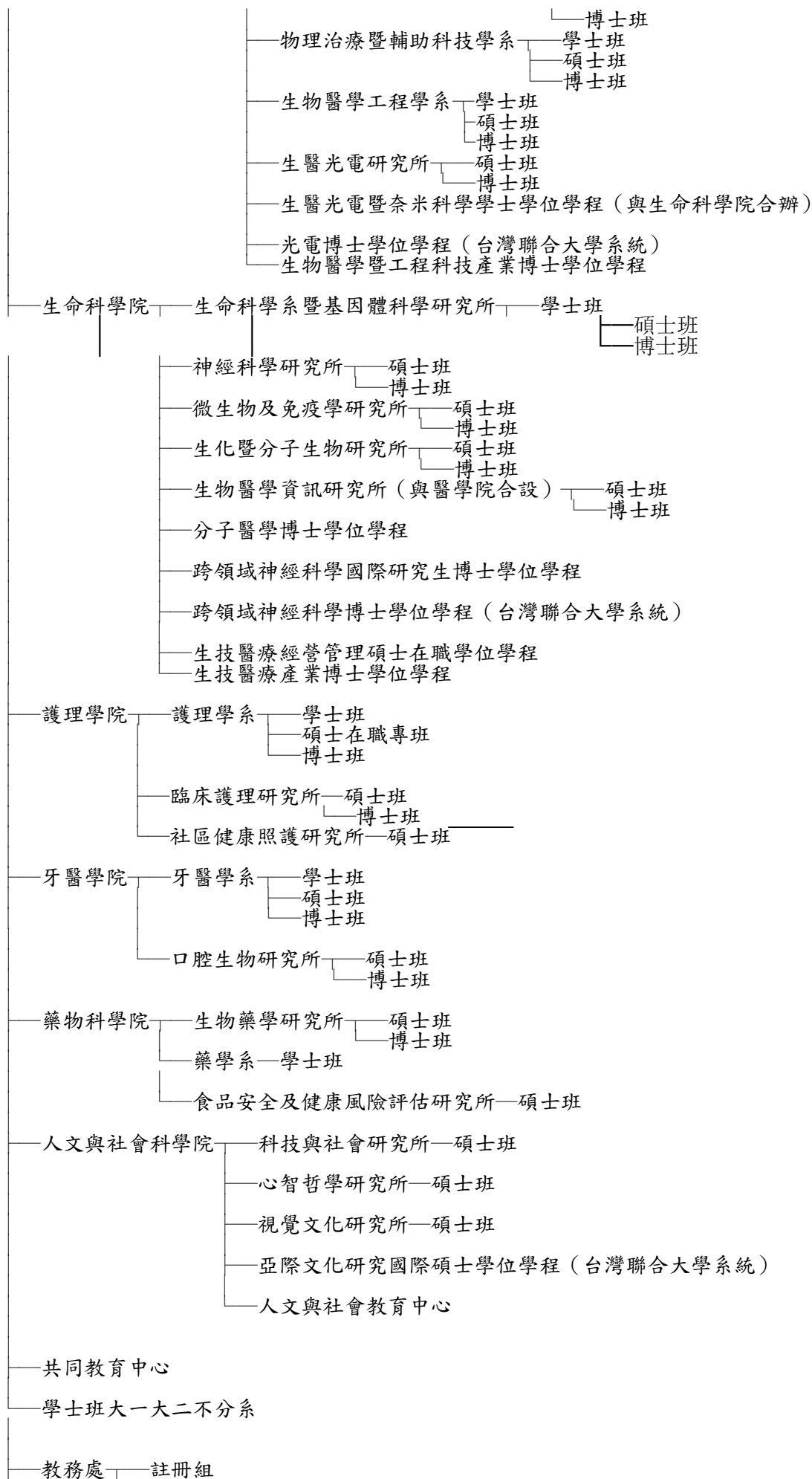
伍、 組織架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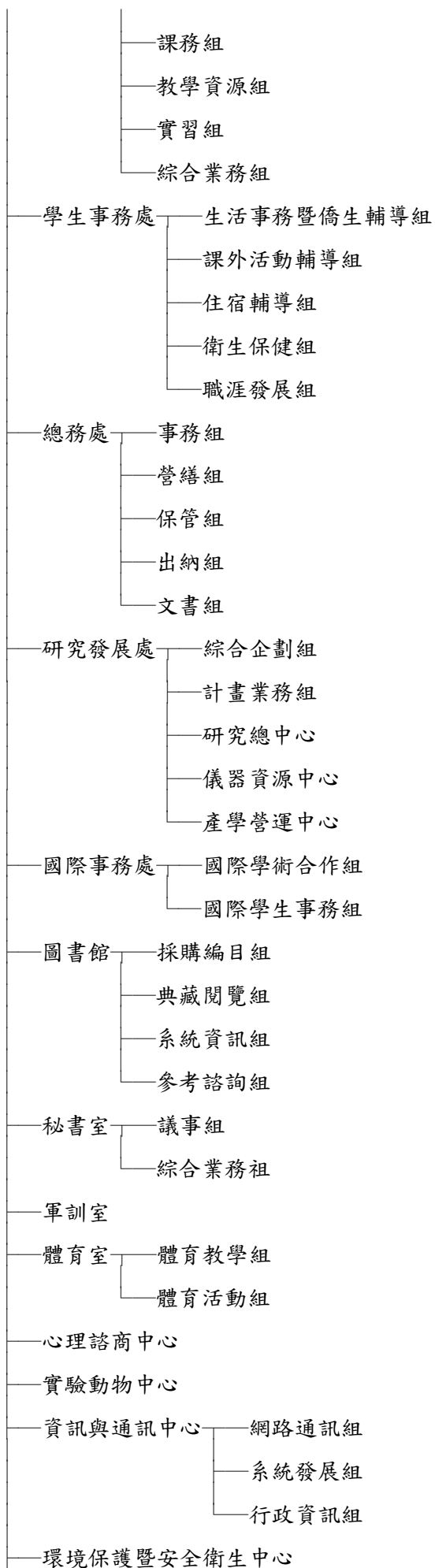
為利合校後各校區順利推動校務，行政單位擬先進行整併，學術單位暫予維持現狀。(因合校後組織架構需經由二校就校務發展需要討論研訂，爰先以現況說明及比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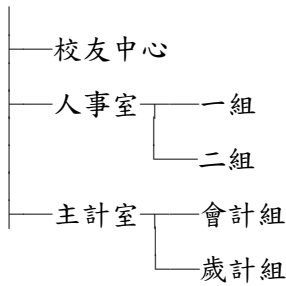
(一)本校學術及行政單位現狀：如本校組織系統表

國立陽明大學學院、學系(科)、研究所、學位學程及行政單位組織系統表









(二)學術單位維持現狀；就二校行政單位差異說明如下：

1. 本校體育室、軍訓室及心理諮商中心屬一級行政單位，交大之軍訓室、諮商中心隸屬於學生事務處，無單獨設置體育室。
2. 本校校友中心屬一級行政單位，交大係於秘書室下設置校友聯絡中心。
3. 交大一級行政單位另設有大數據研究中心及台南分部。

(三)提升人事室、主計室主任職等，說明如下：

依目前兩校員額編制表，合校後教職員編制員額總數已達 1582(629+953)人，基於綜理人事或主計業務一級主管之職責繁重程度大幅增加，且整併後人數由 2 人減為 1 人，合校後人事室、主計室主任之職務列等擬由薦任第 9 職等至簡任第 10 職等，提升為簡任第 10 職等至簡任第 11 職等。

陸、 教學與研究

一、 教學發展規劃(學術小組)

二、 研究發展推動方案(研究小組)

(一) 合作推動新醫學、新產業

兩校合一後，將整合 AI 人工智慧、精準醫療/細胞治療、腦科學、腫瘤研究、動物模式、高齡健康、藥物傳遞及藥物研究、創新醫材轉譯研究、預防醫學、數據科學、晶片感測及計算、生醫、臨床驗證體系、FinTech 及經營管理等專長，並藉助智慧醫療推動辦公室統整校內智慧醫療技術，推廣研發能量及成果，協助將技術及成果與國內外醫療機構及業界媒合，共同推動新醫學、新產業。

(二) 成立 BioICT 智慧醫院

為凝聚產、學、研、醫形成新興產學聚落，帶領我國醫療產業開創新局面奠定基礎，陽明交大與榮總將透過校友群策群力，共同在博愛校區設立 BioICT 智慧醫院與跨領域教學、研究及產業園區（包括 Living Laboratories），供陽明交大

師生融合醫、牙、護、醫檢、物治輔具、醫工、醫技、放射、藥、人社、藝術、管理、法律、基礎科學、工程、資訊、電子等領域，做為跨領域實習與研究場域。

待釐清事項

1. 未來醫療財團法人竹銘基金會憶卿醫院與合校後的陽明交大關係為何?屬於附設醫院或是教學醫院
2. 大部份委員及教職員對於憶卿醫院現況跟未來規劃尚不了解，是否有機會作個說明
3. 憶卿醫院與桃園鄭文燦市長所承諾之桃園新用地開發案是否有排擠效應?或是獨立進行?

(三) 提供具競爭力待遇延攬優秀師資及種子教研基金

為加速落實兩校合一，合校後將持續爭取校外補助經費，提供講座及青年講座教授之優厚待遇延攬優秀師資，以提升教學、研究人力的質與量，創造核心競爭力。另規劃合校後5年內提供50名跨校區與跨領域合聘教師員額(其中需包含支援BioICT所需之跨領域臨床人才)及5億元跨校區種子教研經費，以促進跨領域研究團隊組成與茁壯。

待釐清事項

1. 5年內提供50名員額是由現有教師勻撥，亦或向教育部爭取?該50名員額是規劃為何?基礎學科?或智慧醫療?
2. 本段落提到之5億經費與玖、基本資源需求的跨校區種子教研經費所編列的5億是否一樣?

(四) 共同爭取大型計畫及共享大型研究資源

兩校過去研究合作密切，合校後可進一步強化跨領域研究合作，共提大型整合型計畫及共享大型研究資源，不受限於各自校區運作。舉例而言，原「貴重儀器共同使用服務計畫」與「生技醫藥核心設施平台」所管理之儀器可充分服務師生，集兩校所長，規劃購置大型研究所需之儀器，爭取科技部補助經費，儀器亦可視實際需要使用放置於陽明校區。合校後兩校區平等共治且共享資源，更能凝聚創新潛力之研究發想。

(五) 建構國際合作鏈結平台

合校後將共同推動國際化，透過延攬國際頂尖學研機構師生，以實質合作及交流，帶動學校教研能量提升。如鼓勵學生赴國外短期研究，提升國際競爭力，並藉由教授共同指導，促成研究合作，擴展至研究成果之共同發表。另「以質優先於量」原則延攬境外生，並配合產業全球布局，持續與國內大型企業合作，提供實習、就業機會，創造學產雙贏共榮之新合作典範。

柒、 教職員工及學生權益保障

- (一)合校後教師之升等及評鑑，於新規定通過前之過渡期間，仍依原有規定辦理。
- (二)合校後原有教職員工其法定待遇及福利，應依現行規定予以保障。而基於信賴保護原則，合校後應保障兩校教職員工既有權益，並應將此原則定於合校之正式公文書中。
- (三)各類職務如有缺額，應優先開放兩校現有職員申請調動。職缺調動應尊重個人意願，並儘量依個人專長配置。
- (四)如有任務需要往返各校區，相關費用依規定予以補助。
- (五)合校後以保證學生最大學習權益為原則，包含生活權益以及參與校務的權益。

捌、 重要章則擬定

兩校合併後章則需進行大量的修正以及重新研議，合校後將秉持協助師生推展教學研究發展之目標，經過充分的討論及廣泛的參與，以平等原則保障兩校教職員工及學生。重要章則列表如附件。

玖、 基本資源需求

項次	項目	說明	金額
1.	基礎建設	致和園區	25 億
2.	老舊建築物結構補強修繕	修繕陽明大學實驗、研究大樓、行政大樓、醫學二館、護理館、活動中心、學人宿舍、學生宿舍..等現有老舊建築	15 億
3.	資訊軟硬體系統整合與提升	1.軟體需求 (1)升級校務行政資訊系統 (2)升級人事財務會計系統 (3)升級校園資訊入口網站、校園 e 化	2.6 億

		<p>(4)新建各系所用管理系統</p> <p>(5)新建 IR 系統</p> <p>(6)新建校園資料中心</p> <p>(7)智慧校園</p>	
		<p>2.硬體需求：</p> <p>(1)升級校務系統用超融合架構</p> <p>(2)新建專案計畫用混合雲架構</p> <p>(3)升級備份設備</p> <p>(4)新建異地備援機房（桃園以南）</p>	2.5 億
		<p>3.網路架構</p> <p>(1)升級校園核心網路</p> <p>(2)升級校園各大樓間網路連線架構</p> <p>(3)升級校園網路資安防護機制</p>	1.5 億
4.	校區整合新增經費	<p>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包含智能化環保暨安全衛生管理系統</p> <p>2.環安衛物料管理 QR-code 條碼列印機</p> <p>3.環安衛門禁整合管理系統</p>	0.1 億
		各校區間交通接駁	3 億
		圖書館(期刊及圖書)、核心設施	5 億
		<p>一般經常經費</p> <p>(研究小組)</p> <p>(一)系統整合/開發費用</p> <p>1. 研發優勢分析平台</p> <p>2. 智權管理系統(專利、技轉)</p> <p>3. 計畫管理系統</p> <p>4. 圖書借還系統、電子資源查詢系統、碩博士論文全文系統、館際合作系統等</p> <p>5. 實驗動物管理系統</p>	<p>1</p> <p>(交大建議修改成 2 億)</p>

	<p>6. 人體研究暨倫理委員會審查系統</p> <p>7. 共同儀器運作管理系統、核心設施 專家諮詢服務預約系統</p> <p>8. 學倫系統</p> <p>9. 研究人才個人網</p> <p>(1) 計畫媒合平台</p> <p>(2) 校內獎補助申請系統</p> <p>(3) 校內計畫申請系統</p> <p>(4) 教師研究成果管理系統</p> <p>(二) 合校後衍生必需費</p> <p>1. 專利權人變更衍生費用</p>	
	<p>跨校區種子教研經費 (研究小組)</p> <p>推動組成跨領域研究團隊</p> <p>經費使用項目？與第陸項研究發展推動方案中所提的 5 億元跨校區種子教研經費是否相同</p>	<p>5</p> <p>學校自籌(交大建議刪除, 於會中討論)</p>

壹拾、結語

總務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立陽明大學交通管理辦法 2. 國立陽明大學工友工作規則 3. 國立陽明大學教職員宿舍分配及管理要點 4. 國立陽明大學建物空間分配及管理要點
主計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國立陽明大學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設置辦法
環境安全類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設置辦法 2. 國立陽明大學生物安全會設置辦法 3. 國立陽明大學安全衛生管理規章 4. 國立陽明大學安全衛生工作守則 5. 國立陽明大學災害緊急通報系統
研發相關章則
<p>合校後，將秉持協助全校師生推展研究發展之目標，共同檢視並調整各項研究發展業務相關章則，包括：(1)設置辦法及會議規章；(2)產學合作計畫收支相關要點；(3)學術活動、研究成果、彈性薪資、延攬留任等獎補助規章；(4)研發成果專利申請及技轉施行細則；(5)衍生新創事業及創業培育相關章則；(6)貴重及共用儀器管理及使用規章；(6)研究中心設置及評鑑要點等。藉由章則訂定，期能結合兩校所長，發揮綜效，使合校後研發業務更上層樓。</p>
人事法規彙整
<p>一、綜合性法規</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一)國立陽明大學組織規程 (二)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組織規程 (三)國立陽明大學約用人員工作規則 (四)國立陽明大學約用人員進用陞遷及考核辦法 <p>二、教師聘任及敘薪</p>

- (一)國立陽明大學專業技術人員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
- (二)國立陽明大學臨床合聘教師聘任辦法
- (三)國立陽明大學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
- (四)國立陽明大學榮譽教授贈予辦法
- (五)國立陽明大學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
- (六)國立陽明大學院級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
- (七)國立陽明大學系級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
- (八)國立陽明大學進用專案教師、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
要點

- (十一)國立陽明大學助教遴聘及服務辦法
- (十二)國立陽明大學研究人員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
- (十三)國立陽明大學特聘講座、講座教授及特聘教授聘任辦法
- (十四)國立陽明大學辦理附設醫院醫事人員以專任教師年資辦理教師資格審查作業要點
- (十五)國立陽明大學兼任教師以專任教師年資辦理教師資格審查作業要點
- (十六)國立陽明大學學術誠信委員會設置及學術倫理案件審議
辦法

- (十七)國立陽明大學教師合聘辦法
- (十八)國立陽明大學兼任教師聘任要點

三、職員任用

- (一)國立陽明大學人事甄審委員會組織要點
- (二)國立陽明大學職員陞遷辦法

四、借調、兼職、兼課

- (一)國立陽明大學專任教師兼職(課)審核原則
- (二)國立陽明大學教師借調處理要點

五、考核、獎懲

- (一)國立陽明大學職員獎懲要點
- (二)國立陽明大學教師評估準則
- (三)國立陽明大學研究人員評估辦法

(四)國立陽明大學優秀行政服務人員獎勵要點

六、差假勤惰

(一)國立陽明大學彈性上班實施辦法

七、出國、訓練、進修、研究

(一)國立陽明大學教師出國講學研究或進修辦法

(二)國立陽明大學教授休假研究辦法

(三)國立陽明大學因公派員出國或赴大陸(含港澳)地區案件
處理要點

(四)國立陽明大學職員進修辦法

八、保險、福利

(一)國立陽明大學教職員工文康活動實施要點

校友

1.校友資料庫管理辦法

2.傑出校友遴選辦法

國立交通大學與國立陽明大學

合校意向書草案 (交大草擬)

中華民國 108 年 2 月

國立交通大學與國立陽明大學合校意向書草案

(交大草擬)

目錄

壹、前言	32
貳、合校願景	32
參、合校程序	33
肆、校區規劃及空間配置.....	34
一、校區規劃與建設.....	34
二、校舍空間之配置與調整.....	34
三、資訊系統整合、行政電腦化及寬頻網路建置.....	35
伍、組織架構	35
一、學術組織	35
二、行政組織	39
三、師生人數現況(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	41
陸、教學與研究.....	42
一、教學發展規劃.....	42
二、研究發展推動方案.....	43
柒、教職員工及學生權益保障	44
一、教師權益	44
二、職員權益	45
三、學生權益	45
捌、重要章則擬定.....	46
一、教務相關章則.....	46
二、學務相關章則.....	46
三、研發相關章則.....	46
四、行政相關章則.....	47
玖、基本資源需求.....	47
一、教學資源需求.....	47
二、行政資源需求.....	47
壹拾、 結語	48

壹、前言

為迎接新世代契機與挑戰並共創未來，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將結合國立陽明大學及國立交通大學兩校優勢強項合一，以孕育師生成為「學產先驅者/領導人」。

國立陽明大學作為醫學教育的先驅者，紮實培育新世代醫學、醫工、護理等專業與尖端研究領域之優秀人才。國立交通大學為研究型大學，向以理工著稱，在電資等領域已佔世界頂尖領導地位，並發展管理與科技領域之結合、開拓人文社會新興領域及開展國際客家文化。近年更結合既有優勢領域進入新興生醫電子領域並發展解決問題為導向之科技應用工程領域。

兩校互補性大，已深耕合作多年，希望以國立陽明大學深具國際競爭力的基因體、腦科學研究和生醫光電的領域優勢，結合國立交通大學在電資科技的世界領先地位，合校攜手共同創建新興 Computational-digital 醫學跨領域，實現科技走入醫療、照護與健康專業之夢想，為醫學診斷、為護理復健、為輔具設計等領域，培育精通醫護健康與科技跨域人才，開創數位醫療、照護與健康新局面。

貳、合校願景

國立陽明大學與國立交通大學兩校師資與課程互補性高，已長期結合兩校師資，推動各類跨校課程及開設智慧生醫共授課程，並運用 QC3 線上教室，提供兩校學生能遠端同步上課，共享互補教學資源。

國立陽明大學首創生醫領域「大一大二不分系學士班」，推動各式創新學制及課程改革，並策定「新世代跨領域科學人才培育」計畫與設置特色跨領域學分學程，以強化學生跨領域對話能力，涵養學生紮實的基礎科學訓練與深厚的人文社會學科素養，培養生醫領導人才。

國立交通大學突破傳統線性學習方式，除強化專業領域的學習深度，首創「跨域學程」，在人文、科技到尖端技術等領域設立第二專長跨

域學程，並輔以多元跨域學習整合策略，創造跨域多元的學習機會；更整合校內教學資源及空間，設立全校性新興科技實作之「創創工坊」；以實作為軸心，引進業界導師，落實不同專長跨域學習；紮實培育前瞻創新的跨領域人才。

兩校整合後，將結合陽明大學在醫藥、照護及健康與交大在科技及計算的專業優勢，共同推動 Computational-digital 醫學跨領域教學、研究及新興產業發展，致力創造前瞻跨「醫護健康」與「科技人文」領域教研環境，建構培育新世代人才與研究所需教研及臨床驗證體系，並以多元創新開課模式及跨域實作場域，孕育和激發學生潛能，使其具有跨「醫護健康」與「科技人文」專業能力、創業精神、國際觀與執行力，培養學生成為跨領域產學先驅及領導人才。

大學的使命應奠基在「以人為本」的人格培育，促進學生「德、智、體、群、美」五育均衡發展，培養學生具有令人尊敬的人格和深厚的人文素養，成為社會的棟樑和榜樣，陽明交通大學將戮力達成此使命。

參、合校程序

- 一、兩校校務會議通過啟動合校。
- 二、兩校研訂完成合校意向書，並各自經校務會議通過。
- 三、合校意向書陳報教育部。
- 四、兩校會商擬訂合校計畫書。
- 五、合校計畫書經兩校各自校務會議通過。
- 六、合校計畫書報部→(審查及修正)→教育部通過→陳報行政院核定。

肆、校區規劃及空間配置

(後續將再補增一段兩校完整校區概述)

一、校區規劃與建設

陽明大學校現有校地面積為 49.9 公頃，其中主校區(唶哩岸校區)屬山坡地限制範圍達 86%，平地校地僅約 6.7 公頃，對於校務發展造成嚴重限制。因此藉由新的建築、空間機能與活動的創造與導入，將南校區及致和園區活化並轉型成為醫療科技領域結合教學研及產學的重要區塊，同時在建築計畫之外，期能形塑出具人本及永續生態地景的新意象。南校區暨致和園區的開發具有提升陽明大學空間環境品質與重塑校園建築形式意向，更是未來陽明在高校發展上相當重要之核心樞紐區域。

交通大學台北校區坐落於台北火車站旁之市定古蹟臺北郵局大樓內，目前使用面積約 1,350 坪(全棟 46%)，現為管理學院使用，所在區位集台北市最重要交通、轉運、商業、教育、等機能，配合行政院推動國家創新創業政策，參與臺北市政府推動公辦都更，完成後將遷入新建「國家創意創新及金融中心」大樓，都更後分配空間之使用，除在原有使用之外，另將以兩校合併後之優勢領域共同規劃使用進行建置。

二、校舍空間之配置與調整

陽明大學因受限於山坡地地形，校區用地空間隨不同時期納入，形成使校園空間發展斷層缺乏整體性規劃，校地坡差過大造成建物之間使用或動線聯繫整合困難，除影響交通安全外，更讓校內之教學、研究、行政及生活空間分散且嚴重不足，同時部分既有老舊建築物，亟待結構及設備補強更新。因此，有關校舍空間配置與調整上，首先進行校園內山坡地安全整治與維護，併同改善及調整校內交通、人行動線系

統，以及調查分析現有建築物後，規劃進行分區分期之建築館舍補強、整建或予以重建。

配合於南校區暨致和園區開發期程，依據各單位使用特性與需求，將部分實驗室及行政、活動等空間使用機能進行調整搬遷，優化空間使用效益及群聚性，讓各單位、院系所等均能充分共享優質之教學、研究發展等校務資源。

三、 資訊系統整合、行政電腦化及寬頻網路建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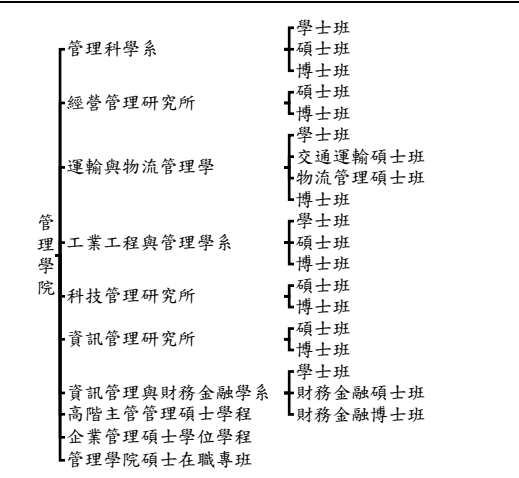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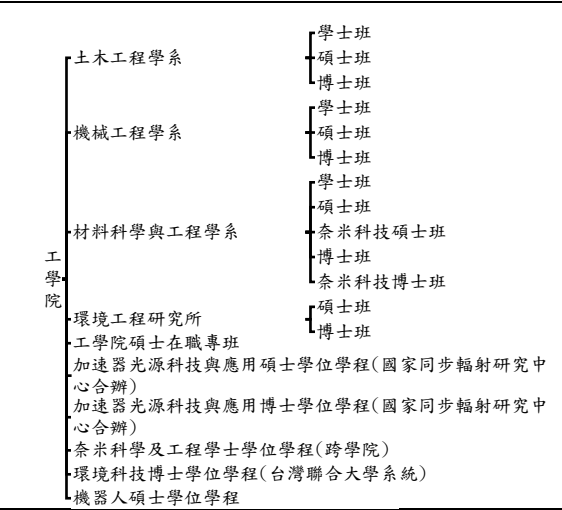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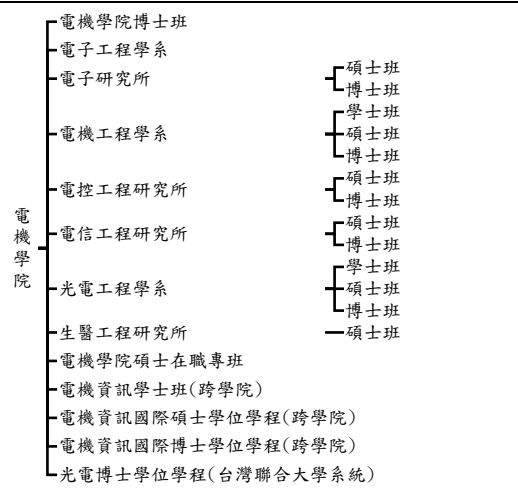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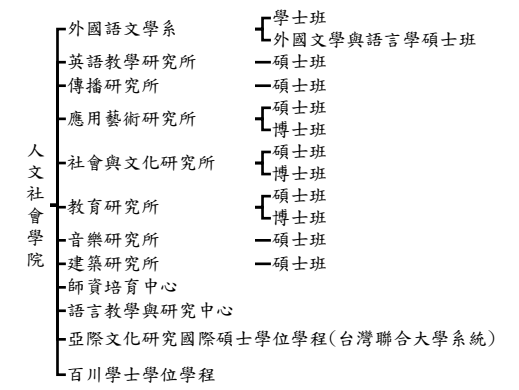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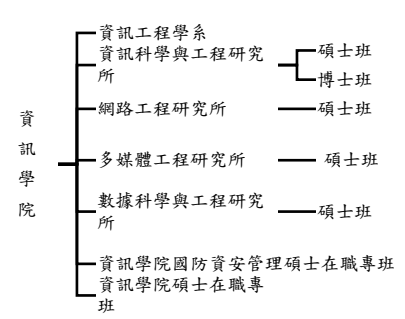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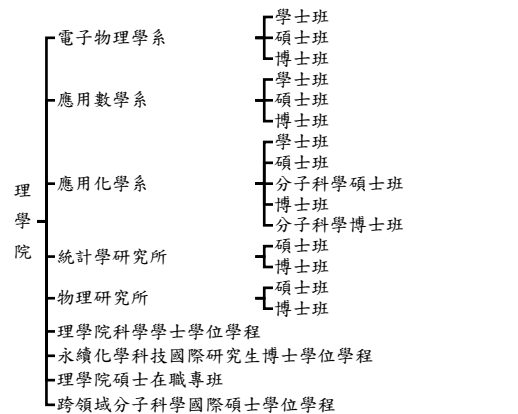
合校後基於多校區之運作模式亟須完善的寬頻網路和高度 e-化及雲端化的校務資訊系統。兩校區目前各有許多校務資訊系統，為推動跨校區新校務須分階段進行系統整合，可視現況考慮重新建置新的校務資訊系統以因應新的業務架構。目前兩校區之間的網路頻寬已提升至 1G，將視需求持續提升兩校區之間的頻寬，以符合教研及行政之需。藉由盤點待改善之館舍內外連線狀況，對有高頻寬需求之館舍，規劃汰換舊設備並建置高速光纖網路，以支援教研與行政。並運用新技術強化相關管理機制，除增加設備經費外，視狀況增加相關維運人力，以確保服務品質。此外須建置完善視訊系統，強化遠距教學設施。透過網路頻寬管理（QoS）設備，建立有效管理與使用流程確保特定服務之頻寬，以提供穩定優質之視訊服務。

伍、 組織架構

一、 學術組織

國立交通大學與國立陽明大學現行教學單位架構如下表。

交通大學



<p>生 物 科 技 學 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生物科技學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生物資訊及系統生物研究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班 博士班 分子醫學與生物工程研究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班 博士班 生物科技學院產業博士班 跨領域神經科學博士學位學程(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生醫科學與工程博士學位學程 	<p>客 家 學 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客家文化學院博士班 人文社會學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士班 族群與文化碩士班 傳播與科技學系 — 碩士班 客家社會與文化碩士在職專班 	<p>光 電 學 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光電系統博士學位學程 照明與能源光電博士學位學程 影像與生醫光電博士學位學程 光電系統研究所 — 碩士班 照明與能源光電研究所 — 碩士班 影像與生醫光電研究所 — 碩士班 光電科技碩士在職專班 綠能國際博士學位學程
<p>科技法律學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科技法律研究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班 博士班 碩士在職專班 	<p>國際半導體產業學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班 博士班 	<p>共同教育委員會</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通識教育中心 藝文中心

陽明大學

<p>醫 學 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醫學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班 臨床醫學研究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在職專班 博士班 傳統醫藥研究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班 博士班 公共衛生研究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班 博士班 醫務管理研究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班 碩士在職專班 衛生福利研究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班 博士班 環境與職業衛生研究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班 博士班 生物醫學資訊研究所(與生命科學院合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班 博士班 生理學研究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班 博士班 藥理學研究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班 博士班 解剖學及細胞生物學研究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班 急重症醫學研究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班 博士班 腦科學研究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班 博士班 國際衛生碩士學位學程 轉譯醫學博士學位學程 公共衛生碩士學位學程 環境科技博士學位學程(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p>生 物 醫 學 工 程 學 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醫學生物技術暨檢驗學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生物醫學影像暨放射科學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物理治療暨輔助科技學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生物醫學工程學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生醫光電研究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班 博士班 生醫光電暨奈米科學學士學位學程(與生命科學院合辦) 光電博士學位學程(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生物醫學暨工程科技產業博士學位學程 	<p>生 命 科 學 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生命科學系暨基因體科學研究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士班 碩士班 博士班 神經科學研究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班 博士班 微生物及免疫學研究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班 博士班 生化暨分子生物研究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班 博士班 生物醫學資訊研究所(與醫學院合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班 博士班 分子醫學博士學位學程 跨領域神經科學國際研究生博士學位學程 跨領域神經科學博士學位學程(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生技醫療經營管理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生技醫療產業博士學位學程
--	--	---

<p>人文與社會科學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科技與社會研究所 — 碩士班 心智哲學研究所 — 碩士班 視覺文化研究所 — 碩士班 亞際文化研究國際碩士學位學程 (台灣聯合大學系統) 人文與社會教育中心 	<p>護理學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護理學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士班 碩士在職專班 博士班 臨床護理研究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班 博士班 社區健康照護研究所 — 碩士班 	<p>牙醫學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牙醫學系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學士班 碩士 博士班 口腔生物研究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班 博士班
<p>藥物科學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生物藥學研究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碩士 博士班 藥學系 食品安全及健康風險評估研究所 — 碩士班 	<p>其他</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共同教育中心 學士班大一大二不分系 	

整體而言，兩校幾乎所有系所專業均未重疊，未來兩校可攜手合作，共創更多跨域人才。在專業較為接近的院系，將採由下往上機制，尊重雙方互相對話之結果，重塑新校學術組織，例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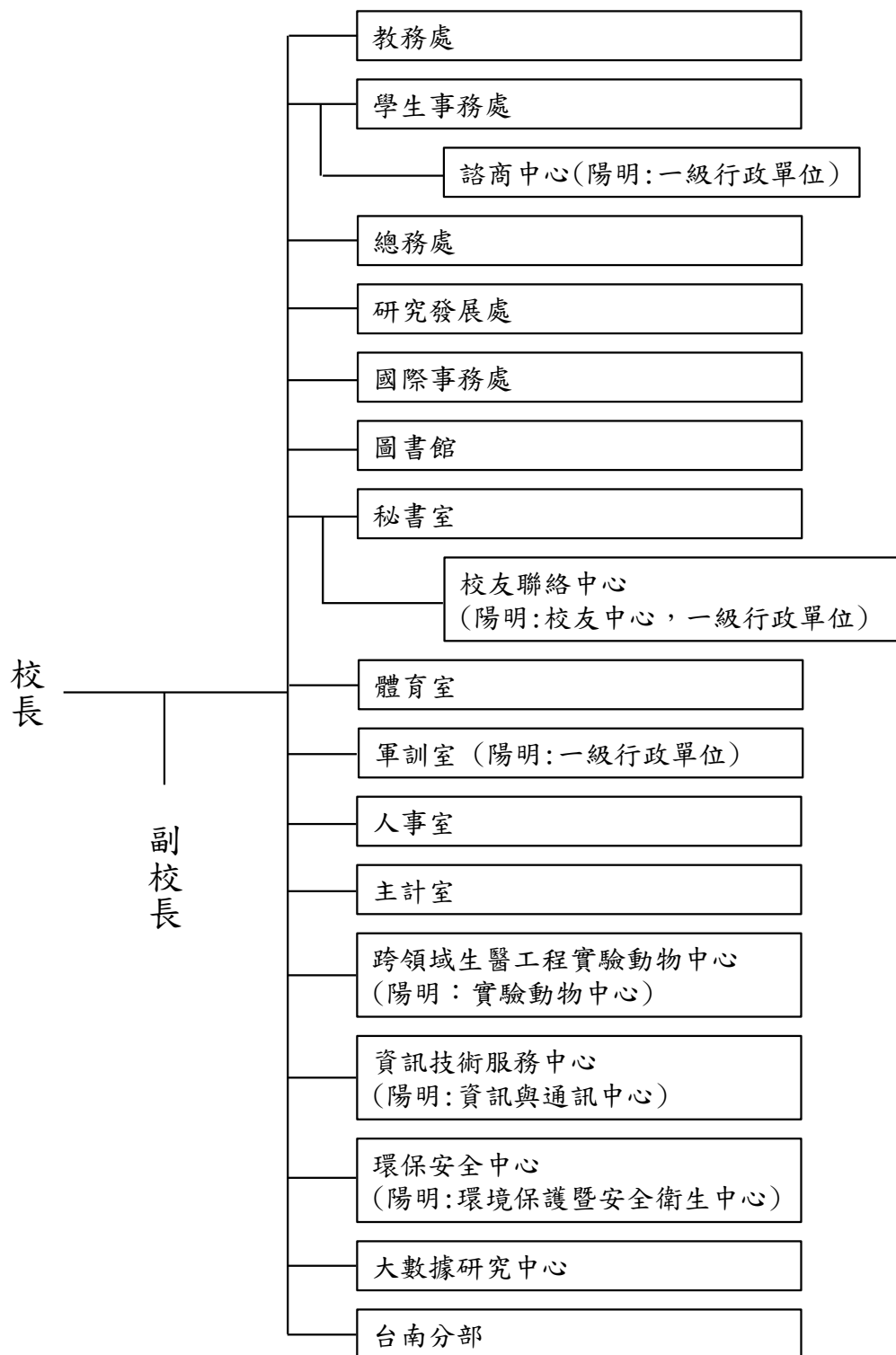
(一)人社領域兩校學程完全不重疊，可依現況運作，並可期藉由“RCA(Research Cluster Alliance)”的合作交流，邁向未來的組織重塑。

(二)與通識課程相關之通識中心、人社中心以及「醫學人文與倫理」學程，過渡期間以尊重現狀為原則，維持獨立運作，未來朝向以委員會制的「共同教育委員會」運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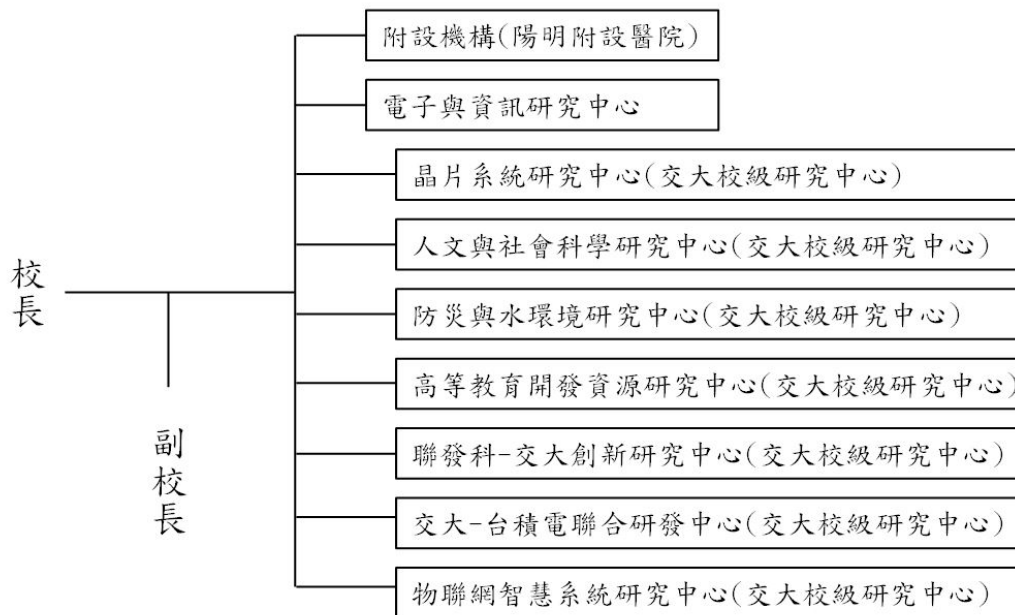
二、 行政組織

兩校整合後之行政單位、研究中心及附設機構架構如下圖：

(一) 行政組織架構



(二) 研究中心及附設機構



三、 學生人數現況(107學年度第1學期)

(一) 國立交通大學

學制	系/所數	學生人數
大學部	18 學系(1 學系停招)、4 學士學位學程(1 學士學位學程停招)	5,398
碩士班	18 學系的 20 碩士班 27 獨立研究所碩士班、10 碩士學位學程 (1 碩士學位學程停招)	5,611
博士班	15 學系的 15 博士班 15 獨立研究所的 15 博士班 15 博士學位學程(1 博士學位學程停招)	1,729
碩士在職專班	10 碩士在職專班(1 碩士在職專班停招)	1,533
總計	11 學院 18 學系(1 學系停招) (含 20 碩士班、15 博士班)、27 獨立研究所 (含 15 博士班)、4 學士學位學程(1 學士學位學程停招)、10 碩士學位學程(1 碩士學位學程停招)、15 博士學位學程(1 博士學位學程停招)、10 碩士在職專班(1 碩	14,271

	士在職專班停招)	
--	----------	--

(二)國立陽明大學

學制	系/所數	學生人數
大學部	9 個學士班、1 個學士學位學程、 1 個不分系學士班	2,084
碩士班	6 學系的 6 碩士班 24 獨立研究所碩士班、3 個碩士學位學程	1,257
博士班	7 學系的 7 博士班 17 獨立研究所博士班、8 個博士學位學程	852
碩士在職專班	3 個碩士在職專班、1 個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141
總計	7 學院 9 學系 (含 6 碩士班、7 博士班)、 1 個不分系學士班、24 獨立研究所 (含 17 博士班)、1 學士學位學程、3 碩士學位學程、8 博士學位學程、3 碩士在職專班、1 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4,334

陸、教學與研究

一、教學發展規劃

合校後，將結合陽明大學與交通大學的學術優勢，共同規劃推動新興跨域數位醫護健康之教學。以「醫療、照護與健康結合科技」為教學發展主軸，培育跨「醫護健康」與「科技人文」專業及具創業精神、國際觀與創新能力之人才，規劃下列教學發展策略：

- (一) 規劃多元招生選才，招收具特殊專長、獨立思辨力或具跨域學習潛能的高中生；並提供更多專業跨域學程（如數位醫療、健康照護、人文社會、藝術設計、電機資訊、材料工程等）。
- (二) 建置新興「醫護健康」與「科技人文」跨域實驗環境及臨床實驗雛型。

- (三) 規劃結合醫護健康及科技人文之新興跨域學程、總整課程等。
- (四) 以各系所現有課程，支援跨校區學生選修。
- (五) 延聘國際卓越教師，提供高品質課程。
- (六) 建立實驗型態教育以及數位學習教育典範。
- (七) 推廣科學教育與偏鄉教育。

以兩校深厚的學術專業、推動跨域學習之模式與經驗，未來兩校將密切合作，積極規劃與推動跨「醫護健康」及「科技人文」跨域學程，例如：結合陽明醫學系與交大工程科技系所，共同推動工程與醫學雙學位學士；結合陽明護理學院與交大智慧科技專業領域，共同推動智慧照護學士班，培育國內亟需的醫療科技跨域人才。

二、 研究發展推動方案

(一) 合作推動新醫學、新產業

兩校合一後，將整合 AI 人工智慧、精準醫療/細胞治療、腦科學、腫瘤研究、動物模式、高齡健康、藥物傳遞及藥物研究、創新醫材轉譯研究、預防醫學、數據科學、晶片感測及計算、生醫、臨床驗證體系、FinTech 及經營管理等專長，並藉助智慧醫療推動辦公室統整校內智慧醫療技術，推廣研發能量及成果，協助將技術及成果與國內外醫療機構及業界媒合，共同推動新醫學、新產業。

(二) 成立 BioICT 智慧醫院

為凝聚產、學、研、醫形成新興產學聚落，帶領我國醫療產業開創新局面奠定基礎，陽明交大與榮總將透過校友群策群力，共同在博愛校區設立 BioICT 智慧醫院與跨領域教學、研究及產業園區(包括 Living Laboratories)，供陽明交大師生融合醫、牙、護、醫檢、物治輔具、醫工、醫技、放射、藥、人社、藝術、管理、法律、基礎科學、工程、資訊、電子等領域，做為跨領域實習與研究場域。

(三) 提供具競爭力待遇延攬優秀師資及種子教研基金

為加速落實兩校合一，合校後將持續爭取校外補助經費，提供講座及

青年講座教授之優厚待遇延攬優秀師資，以提升教學、研究人力的質與量，創造核心競爭力。另規劃合校後 5 年內提供 50 名跨校區與跨領域合聘教師員額(其中需包含支援 BioICT 所需之跨領域臨床人才)及向教育部申請 5 億元跨校區種子教研經費，以促進跨領域研究團隊組成與茁壯。

(四) 共同爭取大型計畫及共享大型研究資源

兩校過去研究合作密切，合校後可進一步強化跨領域研究合作，共提大型整合型計畫及共享大型研究資源，不受限於各自校區運作。舉例而言，原貴儀中心執行科技部「貴重儀器共同使用服務計畫」與「生技醫藥核心設施平台」，所管理之儀器可充分服務師生，集原兩校所長，規劃購置大型研究所需之儀器，爭取科技部補助經費，儀器亦可視實際使用需要放置於陽明校區。合校後陽明交大各校區共享資源且平等共治，更能凝聚創新潛力之研究發想。

(五) 建構國際合作鏈結平台

合校後將共同推動國際化，透過延攬國際頂尖學研機構師生，以實質合作及交流，帶動學校教研能量提升。如鼓勵學生赴國外短期研究，提升國際競爭力，並藉由教授共同指導，促成研究合作，擴展至研究成果之共同發表。另「以質優先於量」原則延攬境外生，並配合產業全球布局，持續與國內大型企業合作，提供實習、就業機會，創造學產雙贏共榮之新合作典範。

柒、教職員工及學生權益保障

一、教師權益

合校後，對教師的權益應有一定的保障，包括：

- (一) 有關教師升等、評量/評鑑及申訴等事務之權利義務，設定 8 年的過渡期，期間採「國立交通大學模式」及「國立陽明大學模式」之「雙軌並行」制度，以顧及既有差異現況。

- (二) 尊重老師個人的意願，可以申請轉換至其他院級與系級單位服務，其升等、評量/評鑑及申訴等事務，可以自主選擇採「國立交通大學模式」或「國立陽明大學模式」之制度。
- (三) 支援跨校區實體授課時，學校應提供教師必要的住宿、交通等相關費用補助。

二、 職員權益

合校後原有教職員其法定待遇及福利，依現行規定予以保障，如有職務異動及調整，將尊重其個人意願；如有任務需要往返各校區，相關費用依規定予以補助。

三、 學生權益

合校後，以保障學生最大學習權益為原則，包括：

- (一) 合校後，持續提供學生原入學之系(所、學位學程)課程架構中之必、選修課程與跨域課程，畢業門檻亦依循學生原入學時之規定。
- (二) 學生之修業及畢業證書等學歷證明文件，在符合教育相關法令規範下以保障學生最大權益為基準，將載明原入學學校校名。另經調整或更名之系(所、學位學程)，自教育部核准生效之日起，學歷證明文件應登載新系(所、學位學程)名稱，並由系(所、學位學程)與學生溝通取得共識後決定是否於系所名稱欄位加註登載原入學系(所、學位學程)名稱。
- (三) 學生上課地點、學習、課外活動及住宿權益以最有利學生為原則。
- (四) 建立跨校區修課機制，提供QC3遠距上課系統，並在交大校區預備600床宿舍供陽明校區學生住宿、學習、體驗多元校園生活。
- (五) 規劃新的跨域學程，讓全校學生可以選擇參加第二專長學程，

及選修創創工坊實作課程。

- (六) 提供足夠經費將出國參加國際會議、出國交換、雙聯學位、短期研究、國際競賽、國際志工等措施涵蓋全校學生。
- (七) 尊重學生意見，確保學生參與合校相關事務之研議，合校程序之進度與資訊公開。
- (八) 提供充分巴士來往陽明、交大台北北門和新竹光復等校區。

捌、 重要章則擬定

(建議概述重要章則擬定精神或原則，不須列舉各處室業務規章，待議)

一、 教務相關章則

合校後，兩校教務單位將依據業務需求，先篩選出兩校共同、無需修改之章則，再以師生權益為最大考量，修改：(1)學則；(2)學生修讀雙學位、輔系、跨域學程辦法；(3)轉系；(4)抵免學分；(5)離校；(6)學/碩/博士學位證書授予；(7)學分選讀；(8)學位授予；(9)特殊選才；(10)境外開班；(11)招生作業與規定；(12)學術倫理；(13)微學分開課；(14)教師評量；(15)共同課程通則；(16)選課及排課等相關章則與辦法。

二、 學務相關章則

合校後，兩校學務單位將共同檢視學務工作，以學生權益為最大考量，修訂 1) 學生獎懲與操行成績；2) 學生急難濟助、工讀助學金與各類獎學金；3) 學生自治組織與社團輔導；4) 學生諮商與健康照護；5) 學生住宿輔導；6) 服務學習與體育課程等相關章則與辦法。

三、 研發相關章則

合校後，將秉持協助全校師生推展研究發展之目標，共同檢視並調整各項研究發展業務相關章則，包括：(1)設置辦法及會議規章；(2)

產學建教合作計畫收支相關要點；(3)學術活動、研究成果、彈性薪資、延攬留任等獎補助規章；(4)研發成果專利申請及技轉施行細則；(5)衍生新創事業及創業培育相關章則；(6)貴重及共用儀器管理及使用規章；(6)研究中心設置及評鑑要點等。藉由章則訂定，期能結合兩校所長，發揮綜效，使合校後研發業務更上層樓。

四、 行政相關章則

(這次會議先不提供)

玖、 基本資源需求

一、 教學資源需求

為培育跨「醫護健康」及「科技人文」之跨域人才，兩校將共同擬定人才培育策略、建置學習空間、補充實驗設備，並設立新興跨域學程、開授各類課程，提供學生更多跨域學習機會。為此，合校後將積極廣建遠距教室，並數位化跨域學習所需之教務系統（如學籍系統、課務系統、成績系統、線上教學系統等）及學務系統（如學生輔導系統、獎助學金系統等），提供師生豐富的學習支援。教（學）務系統之數位化更須搭配兩校資訊基礎建設規劃，方能提供友善的學習環境，提昇學生學習成效。

二、 行政資源需求

陽明大學南校區暨致和園區之開發可有效解決該校長期以來，為推動醫學院各領域研究與教學之整合及深化等重要計畫，所面臨空間不足且零星分散的窘境與限制。故預計開發興建之總樓地板面積 19,000 坪/62,800 m²，除以教學、實驗室、研究室、育成中心、學院空間、新興中心使用為主外，各建築內空間機能尚包括：行政空間、會議空間、公共空間、生活機能空間及會館等附屬空間與設施，包括建築主體、戶外空間與景觀、室內設備圖書儀器及搬遷等所需經費為 25 億元。

在校園空間與環境改善方面，將針對超過 15%以上之山坡地進行調查與整治維護，連同既有老舊建築之補強、整建及空間品質改造等部分所需經費為 15 億元。

合校後各校區整合需求：北門校區及陽明校區之國際會議廳、哈佛式個案講堂、智慧醫療管理工作坊、研討室、跨校區視訊轉播錄影系統等。北門校區智慧醫療管理學群之資料庫、分析系統、網路系統等。

整體而言，合校後因應整合需求，所需經費預估為新台幣 50 億元，詳如下表。

項次	項目	說明	金額（億元）	經費來源
一	陽明大學校區 整體開發計畫	南校區暨致和園區 興建計畫	25	教育部專案 補助
		舊有建築群整修	15	
二	合校後各校區 整合需求	資訊系統整合、行政 電腦化及網路建置 、圖書館(期刊及圖 書)、動物中心、核 心設施等	3	教育部專案 補助
三	跨校區種子教 研經費	推動跨領域教學創 新學程及組成研究 團隊	5	教育部專案 補助
四	一般經常費用	交通、智財權更名等	2	教育部專案 補助

壹拾、 結語

國立陽明大學與國立交通大學兩校各有其特色與優勢，無論在學風、校務、教學與研究等面向，皆在台灣占有領先地位，多年來兩校已有廣泛及深厚的教研合作基礎。

目前臺灣高等教育發展環境較為困難，兩校發展從長遠來看皆面臨瓶頸，國立交通大學已是學術界 ICT 科技研發樞紐，而國立陽明大學則是 Bio 生醫研究典範，雙方均期待合校後攜手突破當今台灣高教困境，共同建設能發明並塑造未來的數位醫療科技的育才溫床，培養學生具備新世代的領導人及先驅者所必備的創造力、領導力、國際觀和執行

力，進而為台灣締造生數位醫療新興科技發展的新紀元。

合校意向書-綜合版(草案)

1080212 交大提供版本

壹、 前言

國立陽明大學與國立交通大學均為我國頂尖的研究型大學，培養無數優秀青年，對社會有卓著的貢獻。兩校各自發展的重點並不相同，陽明在高齡長照、腫瘤、腦科學、醫學工程等已有深厚基礎，和台北榮民總醫院有長期合作，此外宜蘭的附設醫院也積極挑戰成為醫學中心；而交通大學在電子、資通訊領域為台灣領導者。目前生醫、人工智慧、機器人、智慧醫療、大數據等新興領域正在如火如荼的開展，不僅是全球競力的主場，也必重塑科技的新貌。如此發展趨勢，對陽明大學及交通大學各自而言，都不可能獨力完成所需跨領域(尤其是 BioICT 和 Digital Bio-Medicine 兩大領域)之教研任務，以育成優秀人才來積極並有效的加入產業 4.0 之智能生醫科技的革命。有鑑於此，兩校分別於 2018 年校務會議正式通過啟動合校之程序來積極達成前述的重大使命。

貳、 發展願景

陽明大學及交通大學不僅將對等合一，兩校校名也合成為「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以延續兩校生生不息之光榮校史及傳統，更是立基於遠大的戰略目標，以兩校的專長互補，帶動嶄新跨域教學，締造前瞻研發成果，最終打造成一所能著重發明暨塑造人類未來之「偉大大學」。期待未來十年將建設陽明交通大學為亞洲「數位生醫」先驅；二十年成為世界研發重鎮，所培育的博士 (Ph.D.) 成為全球頂尖大學重要的師資來源，並孕育至少一位諾貝爾獎得主和數家獨角獸級電子生醫產業。

合校雖改用新校名，但兩校各自依大學法設立多年，均已自治遴選多任校長，程序嚴謹，深獲所有師生、員工及十數萬校友之信任，自非尋常之一般新設大學可比擬。在此特殊情況，將請教育部能慎重

考量，在不違反大學法第十條之精神及在合校審議委員會督導之下，委由合校後之聯合校務會議組成校長遴選委員會來遴選首任校長，以彰大學自主精神。

參、合校程序

- 一、兩校校務會議通過啟動合校。
- 二、兩校研訂完成合校意向書，並各自經校務會議通過。
- 三、合校意向書陳報教育部。
- 四、兩校會商擬訂合校計畫書。
- 五、合校計畫書經兩校各自校務會議通過。
- 六、合校計畫書報部→(審查及修正)→教育部通過→陳報行政院核定。

肆、組織架構

為利合校後各校區順利推動校務，行政單位擬先進行整併，學術單位暫予維持現狀。整體而言，兩校幾乎所有系所專業均未重疊，未來兩校可攜手合作，共創更多跨域人才。至於在專業較為相近的院系，將採由下往上機制，尊重雙方互相溝通之結果，重塑新校學術組織，例如：

- (一) 人社領域兩校學程完全不重疊，可依現況運作，並可期藉由研究群聚的合作交流，邁向未來的組織重塑。
- (二) 與通識課程相關之通識中心、人社中心以及「醫學人文與倫理」學程，過渡期間以尊重現狀為原則，維持獨立運作，未來朝向以委員會制的「共同教育委員會」運作。
- (三) 學術單位維持現狀；就二校行政單位差異說明如下：
 1. 陽明體育室、軍訓室及心理諮商中心屬一級行政單位，交大之軍訓室、諮商中心隸屬於學生事務處，無單獨設置體育室。

2.陽明校友中心屬一級行政單位，交大係於秘書室下設置校友聯絡中心。

3.交大一級行政單位另設有大數據研究中心及台南分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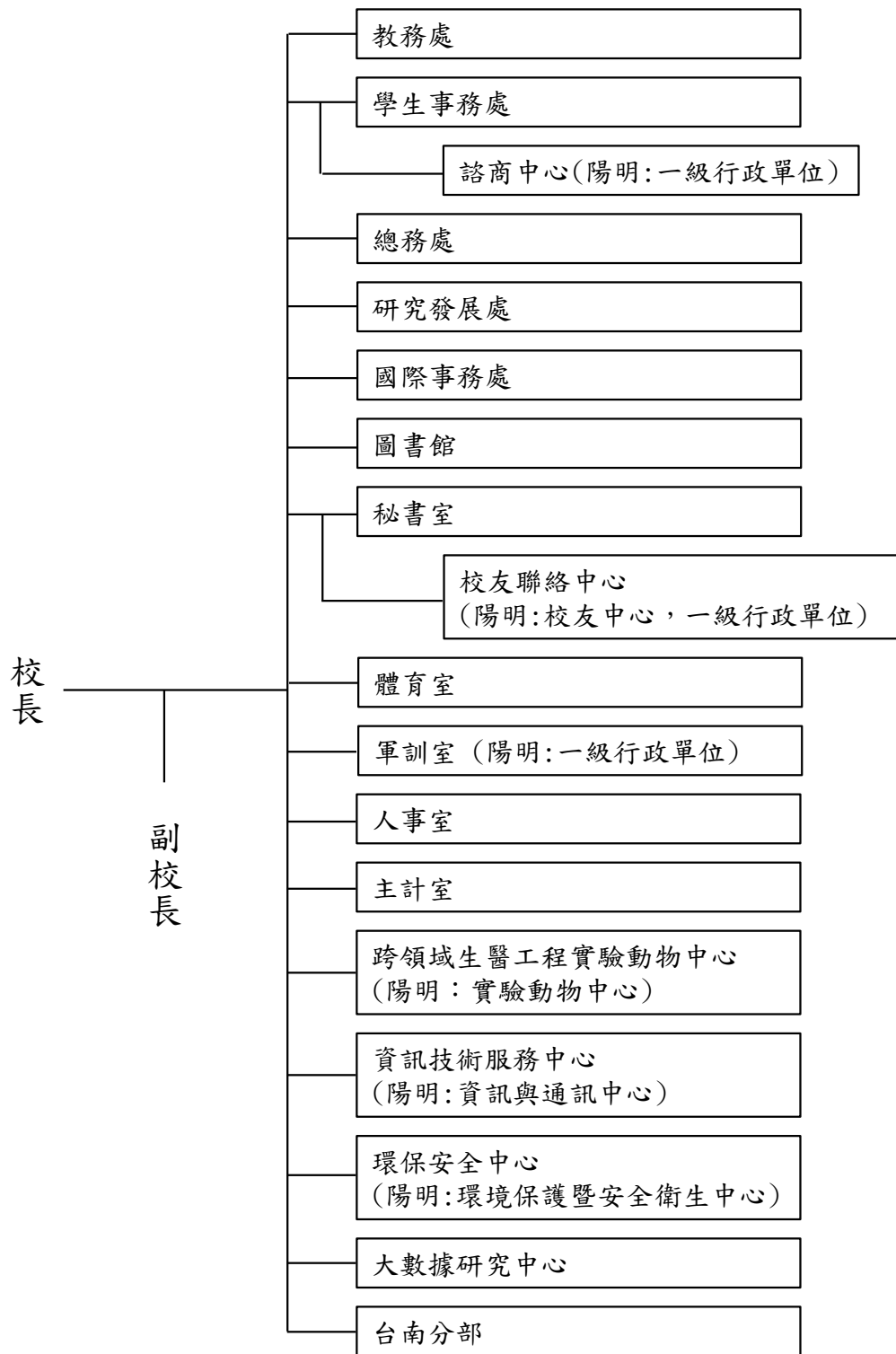
(四) 增加及提升人事室、主計室主任職等，說明如下：

依目前兩校員額編制表，合校後教職員編制員額總數已達1582(629+953)人，基於綜理人事或主計業務一級主管之職責繁重程度大幅增加，合校後人事室、主計室主任之職務列等擬由簡任第9職等至簡任第10職等，提升為簡任第10職等至簡任第11職等。該建議係依臺大現例，在各校區設校區主任(簡任第9職等至簡任第10職等)，在總校區設總主任(簡任第10職等至簡任第11職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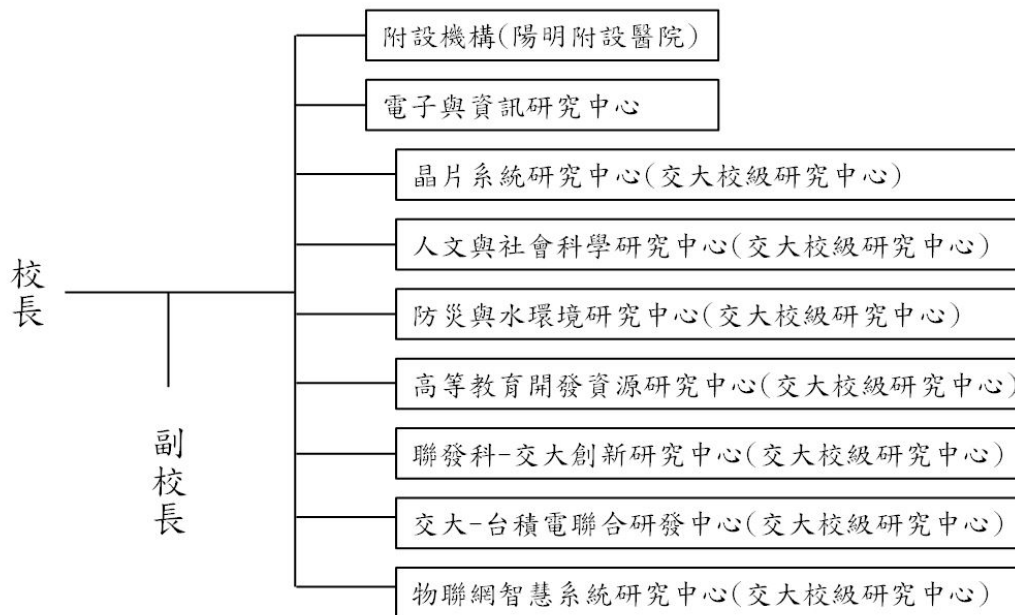
行政組織

兩校整合後之行政單位、研究中心及附設機構架構如下圖：

(一) 行政組織架構



(二) 研究中心及附設機構



師生人數現況(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

(一)教師人數現況(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

(二)學生人數現況(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

1. 國立交通大學

學制	系/所數	學生人數
大學部	18 學系(1 學系停招)、4 學士學位學程(1 學士學位學程停招)	5,398
碩士班	18 學系的 20 碩士班 27 獨立研究所碩士班、10 碩士學位學程 (1 碩士學位學程停招)	5,611
博士班	15 學系的 15 博士班 15 獨立研究所的 15 博士班 15 博士學位學程(1 博士學位學程停招)	1,729
碩士在職專班	10 碩士在職專班(1 碩士在職專班停招)	1,533
總計	11 學院 18 學系(1 學系停招)(含 20 碩士班、15 博士班)、27 獨立研究所(含 15 博士班)、4 學士學位學程(1 學士學位學程停招)、10 碩士學位學程(1 碩士學位學程停招)、15 博士學位學程(1 博士	14,271

	學位學程停招)、10 碩士在職專班(1 碩士在職專班停招)	
--	-------------------------------	--

2. 國立陽明大學

學制	系/所數	學生人數
大學部	9 個學士班、1 個學士學位學程、 1 個不分系學士班	2,084
碩士班	6 學系的 6 碩士班 24 獨立研究所碩士班、3 個碩士學位學程	1,257
博士班	7 學系的 7 博士班 17 獨立研究所博士班、8 個博士學位學程	852
碩士在職專班	3 個碩士在職專班、1 個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141
總計	7 學院 9 學系(含 6 碩士班、7 博士班)、 1 個不分系學士班、24 獨立研究所(含 17 博士班)、1 學士學位學程、3 碩士學位學程、8 博士學位學程、3 碩士在職專班、1 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4,334

伍、教學與研究

一、教學發展推動方案

合校後，將結合陽明大學與交通大學的學術優勢，共同規劃推動新興跨域數位醫護健康之教學，推動下列教學方案：

- (一) 規劃開放兩校現有課程供學生跨校選修，以擴展其學習領域，包括：各系所課程、通識課程、第二專長課程、專業實驗課程、工坊實作課程、彈性學分課程、總整課程等。並建立跨校區修課的各種機制，包括：在各校區建立遠距教學教室、開授 MOOCs 線上課程、建立暑假為第三學期開授課程、教師跨校授課、學生跨校住宿修課、跨校區交通車等。
- (二) 共同規劃基礎科學課程及通識課程教學，物理、化學、微積分、計算機概論由交大負責開授，生物學由陽明負責開授；結合兩

校的通識課程來增加通識課程的廣度及深度。

- (三) 結合陽明在醫學、牙醫、護理、醫檢、物治輔具、醫工、醫技、放射、藥學的優勢領域，和交大在電子、資訊、工程、基礎科學、管理、法律等專長，規劃跨生醫及科技的新學程，以培育新興數位生醫人才。

二、研究發展推動方案 (研究小組)

(一) 推動數位生醫研究及發展相關產業 (致和校區)

兩校合一後，將推動數位生醫(Digital Bio-Medicine)，包括整合 AI 人工智慧、精準醫療/細胞治療、腦科學、腫瘤研究、動物模式、高齡健康、藥物傳遞及藥物研究、創新醫材轉譯研究、預防醫學、數據科學、晶片感測及計算、生醫、臨床驗證體系、FinTech 及經營管理等專長，並藉助智慧醫療推動辦公室統整校內智慧醫療技術，推廣研發能量及成果，協助將技術及成果與國內外醫療機構及業界媒合，共同推動新醫學、新產業。

(二) 發展 BioICT 智慧醫院(療)及相關軟硬體系系統產業(博愛校區)

為凝聚產、學、研、醫形成新興產學聚落，帶領我國醫療產業開創新局面奠定基礎，陽明交大與榮總將透過校友群策群力，共同在博愛校區設立 BioICT 智慧醫院與跨領域教學、研究及產業園區 (包括 Living Laboratories)，供陽明交大師生融合醫、牙、護、醫檢、物治輔具、醫工、醫技、放射、藥、人社、藝術、管理、法律、基礎科學、工程、資訊、電子等領域，做為跨領域實習與研究場域。

(三) 提供具競爭力待遇延攬優秀師資及種子教研基金

為加速落實兩校合一，合校後將持續爭取校外補助經費，提供講座及青年講座教授之優厚待遇延攬優秀師資，以提升教

學、研究人力的質與量，創造核心競爭力。另規劃合校後 5 年內由校內既有員額提供 50 名跨校區與跨領域合聘教師（以支援 BioICT 及 Digital Medicine 所需之跨領域人才）及 5 億元跨校區種子教研經費，以促進跨領域研究團隊組成與茁壯。同時也將敦請大院(部)新撥相同教師員額及同額種子教研經費以加速其教研成效。

(四) 共同爭取大型計畫及共享大型研究資源

兩校過去研究合作密切，合校後可進一步強化跨領域研究合作，共提大型整合型計畫及共享大型研究資源，不受限於各自校區運作。舉例而言，原「貴重儀器共同使用服務計畫」與「生技醫藥核心設施平台」所管理之儀器可充分服務師生，集兩校所長，規劃購置大型研究所需之儀器，爭取科技部補助經費，儀器亦可視實際使用需要放置於陽明校區。合校後兩校區平等共治且共享資源，更能凝聚創新潛力之研究發想。

(五) 建構國際合作鏈結平台

合校後將共同推動國際化，透過延攬國際頂尖學研機構師生，以實質合作及交流，帶動學校教研能量提升。如鼓勵學生赴國外短期研究，提升國際競爭力，並藉由教授共同指導，促成研究合作，擴展至研究成果之共同發表。另「以質優先於量」原則延攬境外生，並配合產業全球布局，持續與國內大型企業合作，提供實習、就業機會，創造學產雙贏共榮之新合作典範。

陸、教職員工及學生權益保障

- (一) 合校後教師之升等及評鑑，於新規定通過前之過渡期間，仍依原有規定辦理。
- (二) 合校後原有教職員工其法定待遇及福利，應依現行規定予以保障。而基於信賴保護原則，合校後應保障兩校教職員工既有權益，並

應將此原則定於合校之正式公文書中。

- (三)各類職務如有缺額，應優先開放兩校現有職員申請調動。職缺調動應尊重個人意願，並儘量依個人專長配置。
- (四)如有任務需要往返各校區，相關費用依規定予以補助。
- (五)合校後以保證學生最大學習權益為原則，包含生活權益以及參與校務的權益。

柒、校區規劃暨基本資源需求

(此項文字內容為 108 年 2 月 13 日交大再修正)

考量合校後未來長期發展及國際競爭力，規劃 BioICT Park、加固及新建館舍、相關軟硬體設施以及合校衍生的支出，所需經費大約 120 億元。其中在新竹博愛校區建設 BioICT 跨領域教研大樓、智慧醫院及整個 12 公頃 BioICT Park 所需之 60 億元將由校友募款自籌。所餘之對等 60 億元，將依國立大學合併推動辦法第 9 條，敦請鈞部依合校需要分年予以補助。

一、博愛校區 BioICT Park

博愛 BioICT 園區將透過醫院、大學、研究中心、廠商所產生的群聚效應，以有效的促進國內 BioICT 醫療產業的發展與茁壯，並做為國家發展生醫的模範，對於國家整體的經濟發展將有實質的貢獻。整個 Park 面積 12 公頃採分期發展，BioICT 跨領域教研大樓、智慧醫院為現階段推動核心。

二、老舊館舍整建及山坡地整治

噶哩岸校區現有面積 49.9 公頃，屬山坡地達 86%，因此早期(60 到 80 年代)校區建築諸多興建於山坡地上，已面臨結構老化、屋頂漏水與空間擁擠等安全課題。同時，校區內屬山坡地之土地多數坡度大於 30% 以上，因此不管是地質上或是早期規劃建置的山坡地設施，其安全也一直是個隱憂，山坡地長期維護管理機制的建立與現有山坡地之整治已刻不容緩。

三、新建館舍

噶哩岸校區多屬山坡地，平地區域僅約 6.7 公頃，且集中於臨校門之南校區(含致和園區)，面對有限校地發展課題，陽明南校區(含致和園區)剩餘之 2 公頃多土地的開發在陽明現有整體發展計畫中具樞紐關鍵。將藉由新的建築群、空間機能與活動的創造與導入，將南校區(含致和園區)活化並聚焦成為新興醫療科技領域結合教學研及產學的重要區塊。

新的建築群總樓地板面積約 19000 坪，主要分二區建在致和園區及其東側現有球場上，除可提供輪替性教研大樓 (Shuffling Building for Unsafe Campus Subsequent Re-enforcement)空間以便替代在強固中的危險校舍，維持弦歌於不輟，並加速改善整個校園建築空間品質，也將提供發展新興醫療科技領域(例如：Digital Bio-Medicine)所需之空間，並將藉由新建教學研究空間以解決學院空間不足的問題，更可整合院系所於同一大樓內，以利院系所長遠之發展，同時將提供運動休閒空間以彌補南校區(含致和園區)相關空間之不足等。

四、種子教研基金

合校後除自撥 50 名教師員額及 5 億元(每年 1 億共 5 年) 為跨校區/跨領域數位生醫教研種子基金，也將敦請 大院(部) 基於加速國家長期發展戰略目標予以對等員額/資金專案支持。至於 鈞部已經投入兩校之深耕計畫資源，在計畫執行之五年期間不應低過目前既有額度。

五、基本需求補助

為讓兩校資訊基礎環境可以較為順暢的接軌，陽明端的資訊軟硬體基礎設施實有提升之必要。陽明基礎資訊環境的提升 (含軟、硬體、網路架構、系統新建、升級，以及更新) 經費需求合計約新台幣 2.5 億元。此外為因應兩校校區整合，如圖書館系統、交通接駁、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及其他相關衍生經費在合校的起始五年約 2.5 億元。

校區規劃暨基本資源需求經費彙整表

項次	項目	金額(億元)	說明
一	博愛校區 BioICT Park	60	全數自籌
二	老舊館舍整建及山坡地整治	11	1. 硬體整建費用 8 億元 2. 其他衍生費用(如空間裝修、搬遷、基本設備等建置費用) 3 億元
三	新建館舍	29	1. 硬體建設(約 19000 坪) 費用 19 億元 2. 南校區(含致和園區，約 7 公頃)公共設施(含總變電站遷建等) 費用 2 億元 3. 其他衍生費用(如空間裝修、搬遷、設備等建置費用) 8 億元
四	種子教研基金	10	自籌 5 億元
五	基本需求補助	5	
	合計	115	其中自籌 65 億元，其餘 50 億元將請教育部依合校需要分年予以補助

捌、結語

陽明大學合校工作委員會校內第一次會議
針對 0208 合校意向書-綜合版(草案)內容討論之結論摘要

108.02.12

壹、前言

1. 應補強引領高等教育之改革，帶領成為偉大大學
2. 大學應滿足社會需求，追求真理、創新人才培育

貳、發展願景

1. Scope 要大
2. 偉大大學 slogan(偉大大學必兼顧真理的追求和人才的培育以造就偉大世代)
3. 校園民主、校園共治
4. 此合校後尚非完整之綜合型大學，未來推動成效良好而藉此模式，樂見其他大學加入
5. 「合校後校長遴選」段落移至「肆、組織架構」

參、合校程序

無修正意見

肆、組織架構

1. 移入「合校後校長遴選」相關文字
2. 體育室、軍訓室、心理諮商中心之單位位階及校友中心列秘書室之下等，由行政組再討論。
3. 資通中心、動物中心名稱統一問題，由行政組再討論。
4. 研究中心部分，納入陽明 5 個研究中心於組織架構中，此五中心為腦科學研究中心、腫瘤惡化卓越研究中心、數位醫療新創研究中心、創新醫材轉譯研究中心、高齡與健康研究中心

伍、教學與研究

內容由學術組及研究組再討論後提供。

陸、教職員工及學生權益保障

學生權益部分另加列，將由陽明學生會再提供文字。

柒、重要章則

依 1 月 28 日會議決議刪除本章節，移列至計畫書中。

捌、校區規劃暨基本資源需求

無修正建議

合校意向書-綜合版(草案)

1080212 交大提供版本

壹、 前言

兩校合校將整合教育資源及提升整體競爭力。(待補)

台灣面臨少子女化、高齡社會、及產業升級的挑戰。(待補)

國立陽明大學(以下簡稱陽明)與國立交通大學(以下簡稱交大)均為我國頂尖的研究型大學，培養無數優秀青年，對社會有卓著的貢獻。兩校各自發展的重點並不相同，**國立陽明大學作為教育醫學教育改革**的先驅者，**紮實培育新世代醫牙藥護、生命科學、生醫工程、醫學人文等專業與尖端研究領域之優秀人才**。陽明在高齡長照、腫瘤、腦科學、醫學工程等已有深厚基礎，和台北榮民總醫院有長期合作，此外宜蘭的附設醫院也積極挑戰成為醫學中心；而交大在電子、資通訊領域為台灣領導者。目前生醫、人工智慧、機器人、智慧醫療、大數據等新興領域正在如火如荼的開展，不僅是全球競力的主場，也必重塑科技的新貌。

~~面對此一關鍵時刻，期待陽明及交大的合校，完成跨領域教研的重大任務。如此發展趨勢，對陽明大學及交通大學各自而言，都不可能獨力完成所需跨領域(尤其是 BioICT 和 Digital Bio-Medicine 兩大領域)之教研任務，以育成優秀人才來積極並有效的加入產業 4.0 之智能生醫科技的革命。有鑑於此，兩校分別於 2018 年校務會議正式通過啟動合校之程序來積極達成前述的重大使命。~~**引領高教之改革，建成偉大大學以追求真理，孕育創新人才以滿足社會未來需求。**

貳、 發展願景

陽明及交大不僅將對等合一，兩校校名也合成為「國立陽明交通大學」，以延續兩校生生不息之光榮校史及傳統，更是立基於遠大的戰略目標，**兼顧真理的追求及人才的培育**，以兩校的專長互補，帶動嶄新跨域教學，締造前瞻研發成果，最終打造成一所能**著重發明暨**

~~造人類未來之~~「偉大大學」以造就偉大世代。此外，尊重校園民主及共治原則，本次合校將充分落實校園民主，重視學生積極參與校務之傳統，成為師生共治之大學，未來也樂見其他大學加入成就完整的綜合大學。期待未來十年將建設陽明交通大學為亞洲「數位生醫」先驅；二十年成為世界研發重鎮，所培育的博士(Ph.D.) 成為全球頂尖大學重要的師資來源，並孕育至少一位諾貝爾獎得主和數家獨角獸級電子生醫產業。

參、合校程序

- 一、兩校校務會議通過啟動合校。
- 二、兩校研訂完成合校意向書，並各自經校務會議通過。
- 三、合校意向書陳報教育部。
- 四、兩校會商擬訂合校計畫書。
- 五、合校計畫書經兩校各自校務會議通過。
- 六、合校計畫書報部→(審查及修正)→教育部通過→陳報行政院核定。

肆、組織架構

基於大學合併應為歷史傳統之融合，希於現行規定國立大學合併型態之「存續合併」及「新設合併」型態外，陽明及交大能以「雙存續」之合校型態共建偉大大學，並落實大學自主精神，合校後依校內程序遴選產生新任校長。陳請教育部協助儘速修正相關法規予以促成。

(請李威儀委員協助再潤飾文字)

為利合校後各校區順利推動校務，行政單位擬先進行整併，學術單位暫予維持現狀。整體而言，兩校幾乎所有系所專業均未重疊，未來兩校可攜手合作，共創更多跨域人才。至於在專業較為相近的院系，將採由下往上機制，尊重雙方互相溝通之結果，重塑新校學術組織，

例如：

- (一) 人社領域兩校學程完全不重疊，可依現況運作，並可期藉由研究群聚的合作交流，邁向未來的組織重塑。
- (二) 與通識課程相關之通識中心、人社中心以及「醫學人文與倫理」學程，過渡期間以尊重現狀為原則，維持獨立運作，未來朝向以委員會制的「共同教育委員會」運作。
- (三) 學術單位維持現狀；就二校行政單位差異說明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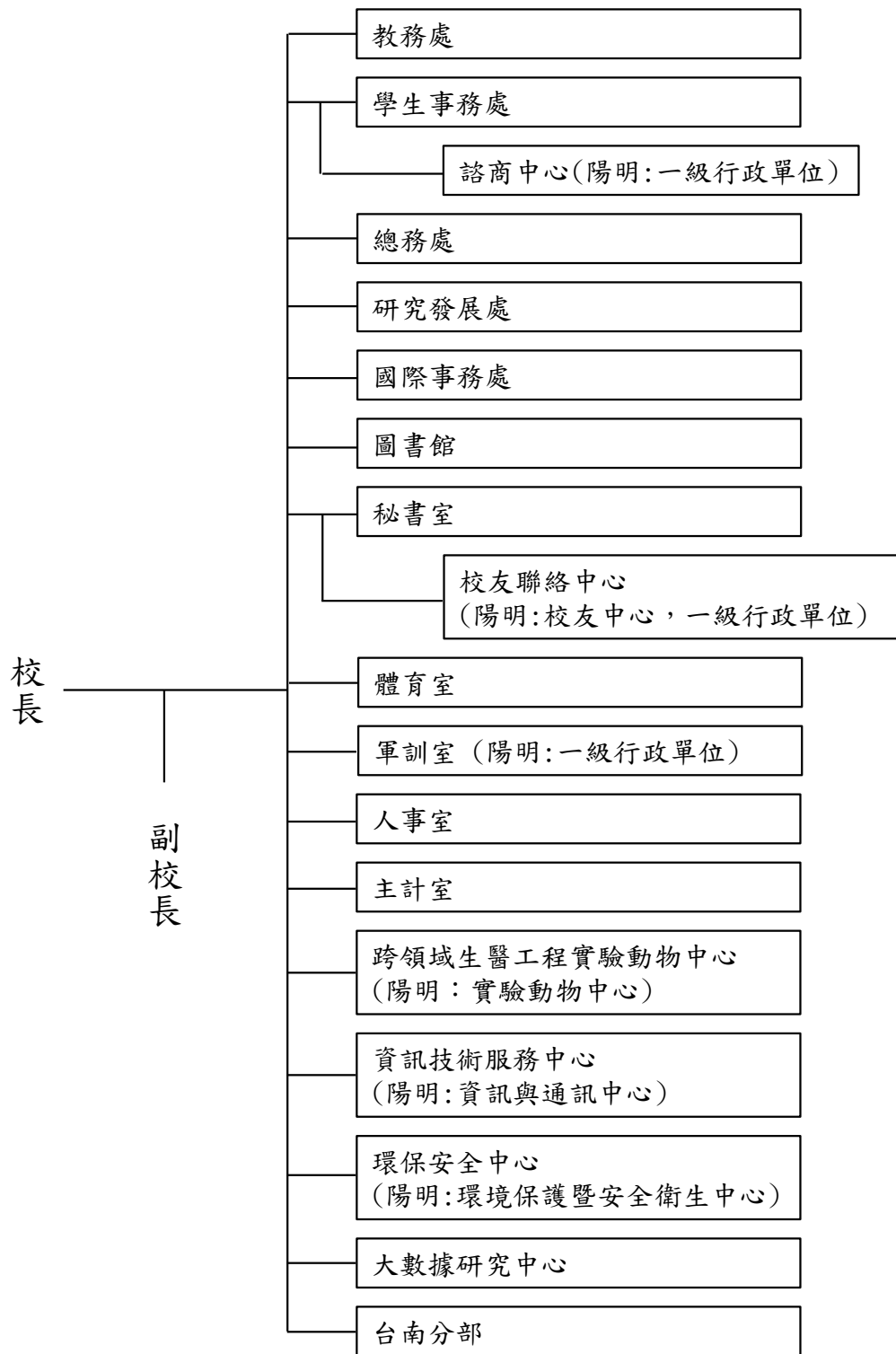
(體育室、軍訓室、心理諮商中心及校友中心層級；與資通中心、動物中心名稱統一問題，由行政事務規劃小組再討論)待補

- 1. 陽明體育室、軍訓室及心理諮商中心屬一級行政單位，交大之軍訓室、諮商中心隸屬於學生事務處，無單獨設置體育室。
 - 2. 陽明校友中心屬一級行政單位，交大係於秘書室下設置校友聯絡中心。
 - 3. 交大一級行政單位另設有大數據研究中心及台南分部。
- (四) 增加及提升人事室、主計室主任職等，說明如下：依目前兩校員額編制表，合校後教職員編制員額總數已達 1582(629+953)人，基於綜理人事或主計業務一級主管之職責繁重程度大幅增加，合校後人事室、主計室主任之職務列等擬由簡任第 9 職等至簡任第 10 職等，提升為簡任第 10 職等至簡任第 11 職等。該建議係依臺大現例，在各校區設校區主任（簡任第 9 職等至簡任第 10 職等），在總校區設總主任(簡任第 10 職等至簡任第 11 職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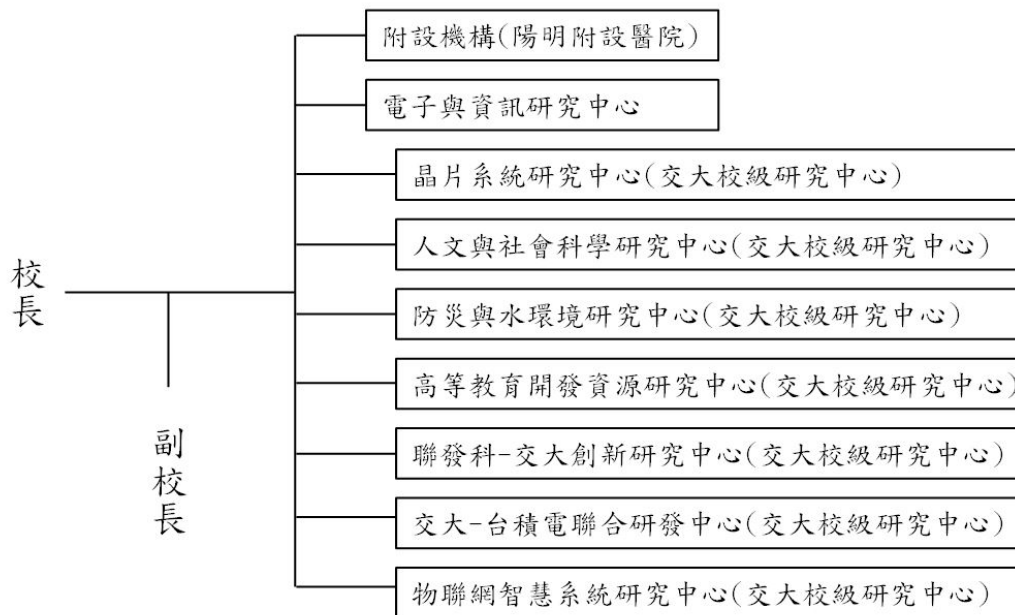
行政組織

兩校整合後之行政單位、研究中心及附設機構架構如下圖：

- (一) 行政組織架構



(二) 研究中心及附設機構



併入楊明 5 個研究中心(待補)

師生人數現況(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

(一)教師人數現況(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

(待補)

(二)學生人數現況(107 學年度第 1 學期)

1. 國立交通大學

學制	系/所數	學生人數
大學部	18 學系(1 學系停招)、4 學士學位學程(1 學士學位學程停招)	5,398
碩士班	18 學系的 20 碩士班 27 獨立研究所碩士班、10 碩士學位學程 (1 碩士學位學程停招)	5,611
博士班	15 學系的 15 博士班 15 獨立研究所的 15 博士班 15 博士學位學程(1 博士學位學程停招)	1,729
碩士在職專班	10 碩士在職專班(1 碩士在職專班停招)	1,533
總計	11 學院 18 學系(1 學系停招) (含 20 碩士班、15 博士班)、27 獨立研究所 (含 15 博士班)、4 學士學位學程(1 學士學位學程停招)、10 碩士學位學程(1 碩士學位學程停招)、15 博士學位學程(1 博士	14,271

	學位學程停招)、10 碩士在職專班(1 碩士在職專班停招)	
--	-------------------------------	--

2. 國立陽明大學

學制	系/所數	學生人數
大學部	9 個學士班、1 個學士學位學程、 1 個不分系學士班	2,084
碩士班	6 學系的 6 碩士班 24 獨立研究所碩士班、3 個碩士學位學程	1,257
博士班	7 學系的 7 博士班 17 獨立研究所博士班、8 個博士學位學程	852
碩士在職專班	3 個碩士在職專班、1 個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141
總計	7 學院 9 學系(含 6 碩士班、7 博士班)、 1 個不分系學士班、24 獨立研究所(含 17 博士班)、1 學士學位學程、3 碩士學位學程、8 博士學位學程、3 碩士在職專班、1 碩士在職學位學程	4,334

伍、教學與研究

(此項內容由學術組及研究組再討論後提供)待補

三、教學發展推動方案

合校後，將結合陽明大學與交通大學的學術優勢，共同規劃推動新興跨域數位醫護健康之教學，推動下列教學方案：

- (一) 規劃開放兩校現有課程供學生跨校選修，以擴展其學習領域，包括：各系所課程、通識課程、第二專長課程、專業實驗課程、工坊實作課程、彈性學分課程、總整課程等。並建立跨校區修課的各種機制，包括：在各校區建立遠距教學教室、開授 MOOCs 線上課程、建立暑假為第三學期開授課程、教師跨校授課、學生跨校住宿修課、跨校區交通車等。
- (二) 共同規劃基礎科學課程及通識課程教學，物理、化學、微

積分、計算機概論由交大負責開授，生物學由陽明負責開授；結合兩校的通識課程來增加通識課程的廣度及深度。

- (三) 結合陽明在醫學、牙醫、護理、醫檢、物治輔具、醫工、醫技、放射、藥學的優勢領域，和交大在電子、資訊、工程、基礎科學、管理、法律等專長，規劃跨生醫及科技的新學程，以培育新興數位生醫人才。

四、研究發展推動方案(研究小組)

(一) 推動數位生醫研究及發展相關產業 (致和校區)

兩校合一後，將推動數位生醫(Digital Bio-Medicine)，包括整合 AI 人工智慧、精準醫療/細胞治療、腦科學、腫瘤研究、動物模式、高齡健康、藥物傳遞及藥物研究、創新醫材轉譯研究、預防醫學、數據科學、晶片感測及計算、生醫、臨床驗證體系、FinTech 及經營管理等專長，並藉助智慧醫療推動辦公室統整校內智慧醫療技術，推廣研發能量及成果，協助將技術及成果與國內外醫療機構及業界媒合，共同推動新醫學、新產業。

(二) 發展 BioICT 智慧醫院(療)及相關軟硬體系統產業(博愛校區)

為凝聚產、學、研、醫形成新興產學聚落，帶領我國醫療產業開創新局面奠定基礎，陽明交大與榮總將透過校友群策群力，共同在博愛校區設立 BioICT 智慧醫院與跨領域教學、研究及產業園區 (包括 Living Laboratories)，供陽明交大師生融合醫、牙、護、醫檢、物治輔具、醫工、醫技、放射、藥、人社、藝術、管理、法律、基礎科學、工程、資訊、電子等領域，做為跨領域實習與研究場域。

(三) 提供具競爭力待遇延攬優秀師資及種子教研基金

為加速落實兩校合一，合校後將持續爭取校外補助經費，提

供講座及青年講座教授之優厚待遇延攬優秀師資，以提升教學、研究人力的質與量，創造核心競爭力。另規劃合校後5年內由校內既有員額提供50名跨校區與跨領域合聘教師（以支援BioICT及Digital Medicine所需之跨領域人才）及5億元跨校區種子教研經費，以促進跨領域研究團隊組成與茁壯。同時也將請教育部新撥相同教師員額及同額種子教研經費以加速其教研成效。

(四) 共同爭取大型計畫及共享大型研究資源

兩校過去研究合作密切，合校後可進一步強化跨領域研究合作，共提大型整合型計畫及共享大型研究資源，不受限於各自校區運作。舉例而言，原「貴重儀器共同使用服務計畫」與「生技醫藥核心設施平台」所管理之儀器可充分服務師生，集兩校所長，規劃購置大型研究所需之儀器，爭取科技部補助經費，儀器亦可視實際使用需要放置於陽明校區。合校後兩校區平等共治且共享資源，更能凝聚創新潛力之研究發想。

(五) 建構國際合作鏈結平台

合校後將共同推動國際化，透過延攬國際頂尖學研機構師生，以實質合作及交流，帶動學校教研能量提升。如鼓勵學生赴國外短期研究，提升國際競爭力，並藉由教授共同指導，促成研究合作，擴展至研究成果之共同發表。另「以質優先於量」原則延攬境外生，並配合產業全球布局，持續與國內大型企業合作，提供實習、就業機會，創造學產雙贏共榮之新合作典範。

陸、教職員工及學生權益保障

(一)合校後教師之升等及評鑑，於新規定通過前之過渡期間，仍依原有規定辦理。

(二)合校後原有教職員工其法定待遇及福利，應依現行規定予以保障。

而基於信賴保護原則，合校後應保障兩校教職員工既有權益，並應將此原則定於合校之正式公文書中。

- (三)各類職務如有缺額，應優先開放兩校現有職員申請調動。職缺調動應尊重個人意願，並儘量依個人專長配置。
- (四)如有任務需要往返各校區，相關費用依規定予以補助。
- (五)合校後以保證學生最大學習權益為原則，包含生活權益以及參與校務的權益。

(學生權益加列，將由陽明學生會再提供文字)待補

柒、校區規劃暨基本資源需求

考量合校後未來長期發展及國際競爭力，規劃 BioICT Park、加固及新建館舍、相關軟硬體設施以及合校衍生的支出，所需經費大約 120 億元。其中在新竹博愛校區建設 BioICT 跨領域教研大樓、智慧醫院及整個 12 公頃 BioICT Park 所需之 60 億元將由校友募款自籌。所餘之對等 60 億元，依專科以上學生及其分校分部專科部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部設立變更停辦辦法第 28 條規定，將請教育部依合校需要分年予以補助。

一、博愛校區 BioICT Park

博愛 BioICT 園區將透過醫院、大學、研究中心、廠商所產生的群聚效應，以有效的促進國內 BioICT 醫療產業的發展與茁壯，並做為國家發展生醫的模範，對於國家整體的經濟發展將有實質的貢獻。整個 Park 面積 12 公頃採分期發展，BioICT 跨領域教研大樓、智慧醫院為現階段推動核心。

二、老舊館舍整建及山坡地整治

噶哩岸校區現有面積 49.9 公頃，屬山坡地達 86%，因此早期(60 到 80 年代)校區建築諸多興建於山坡地上，已面臨結構老化、屋頂漏水與空間擁擠等安全課題。同時，校區內屬山坡地之土地多數坡度大於 30% 以上，因此不管是地質上或是早期規劃建置的山坡地設施，其安全也一直是個隱憂，山坡地長期維護管理機制的建立與現有山坡地

之整治已刻不容緩。

三、新建館舍

唹哩岸校區多屬山坡地，平地區域僅約 6.7 公頃，且集中於臨校門之南校區(含致和園區)，面對有限校地發展課題，陽明南校區(含致和園區)剩餘之 2 公頃多土地的開發在陽明現有整體發展計畫中具樞紐關鍵。將藉由新的建築群、空間機能與活動的創造與導入，將南校區(含致和園區)活化並聚焦成為新興醫療科技領域結合教學研及產學的重要區塊。

新的建築群總樓地板面積約 19000 坪，主要分二區建在致和園區及其東側現有球場上，除可提供輪替性教研大樓 (Shuffling Building for Unsafe Campus Subsequent Re-enforcement)空間以便替代在強固中的危險校舍，維持弦歌於不輟，並加速改善整個校園建築空間品質，也將提供發展新興醫療科技領域(例如：Digital Bio-Medicine)所需之空間，並將藉由新建教學研究空間以解決學院空間不足的問題，更可整合院系所於同一大樓內，以利院系所長遠之發展，同時將提供運動休閒空間以彌補南校區(含致和園區)相關空間之不足等。

四、種子教研基金

合校後除自撥 50 名教師員額及 5 億元(每年 1 億共 5 年) 為跨校區/跨領域數位生醫教研種子基金，也將請教育部基於加速國家長期發展戰略目標予以對等員額/資金專案支持。至於教育部已經投入兩校之深耕計畫資源，在計畫執行之五年期間不應低過目前既有額度。

五、基本需求補助

為讓兩校資訊基礎環境可以較為順暢的接軌，陽明端的資訊軟硬體基礎設施實有提升之必要。陽明基礎資訊環境的提升(含軟、硬體、網路架構、系統新建、升級，以及更新)經費需求合計約新台幣 2.5 億元。此外為因應兩校校區整合，如圖書館系統、交通接駁、環境保護及安全衛生及其他相關衍生經費在合校的起始五年約 2.5 億元。

校區規劃暨基本資源需求經費彙整表

項次	項目	金額(億元)	說明
一	博愛校區 BioICT Park	60	全數自籌
二	老舊館舍整建及山坡地 整治	21	3. 硬體整建費用 8 億元 4. 其他衍生費用(如空間裝修、搬遷、基本設備等建置費用) 3 億元
三	新建館舍	29	4. 硬體建設(約 19000 坪)費用 19 億元 5. 南校區(含致和園區，約 7 公頃)公共設施(含總變電站遷建等)費用 2 億元 6. 其他衍生費用(如空間裝修、搬遷、設備等建置費用) 8 億元
四	種子教研基金	10	自籌 5 億元
五	基本需求補助	5	
	合計	125	其中自籌 65 億元，其餘 50 億元將請教育部依合校需要分年予以補助

(表內金額及相關文字由黃世昌老師再修正提供)待補

捌、結語